

期 一 第 卷 三 第



靈

學

要

誌

李

仙



行 發 社 總 善 悟 京 北

悟善總社靈學要誌第一第二兩卷再版廣告

本社發行之靈學要誌現已出版至第三卷矣而第一第二兩卷前以初版所印者業已售罄致購閱者不能尋流溯源始終一貫茲又再版印就若干部以供閱者補購之便至於每卷價目仍售大洋四元欲購閱者請向敝社或就近於各分銷處購閱爲盼

分銷處地址詳本卷要誌廣告中請參看

靈學要誌第二卷第一期目錄

乩字乩畫類

崇德真人何仙法像 附攝影記及傳

吳仙柳隄聽鶯圖

吳仙羅浮梅雪圖

吳仙乩繪李仙詩意

吳仙畫山水

李仙乩書落花二字

李仙乩書聲聞二字

宗教類

教勅

孚佑帝君教義壇開始訓言

五教教祖宣布救世新教教義凡例

道詮類

達摩祖師 孚佑帝君 戒俗務縈心

孚佑帝君息調念淨論

孚佑帝君論事物與道

孚佑帝君 南屏濟祖 閱事閱心法

偈語

撫餘

目錄

目錄

論著類

至聖先天太一老祖歲首誥文

至聖先師孔子歲首誥文

文昌帝君歲首誥文

姚姬傳真人貞下啟元說

孚佑帝君論道以救溺

至聖先天太一老祖玄玄真經序

至聖先天太一老祖玄玄真經開經偈言

至聖先天太一老祖玄玄真經真義

孚佑帝君玄玄真經贅言

南屏濟祖度字說

孚佑帝君釋大學首篇

詩詞類

計二十三首

唱酬類

計二十七首

善業類

京師地方救護團報告書

京師地方救護團捐募賑款芳名清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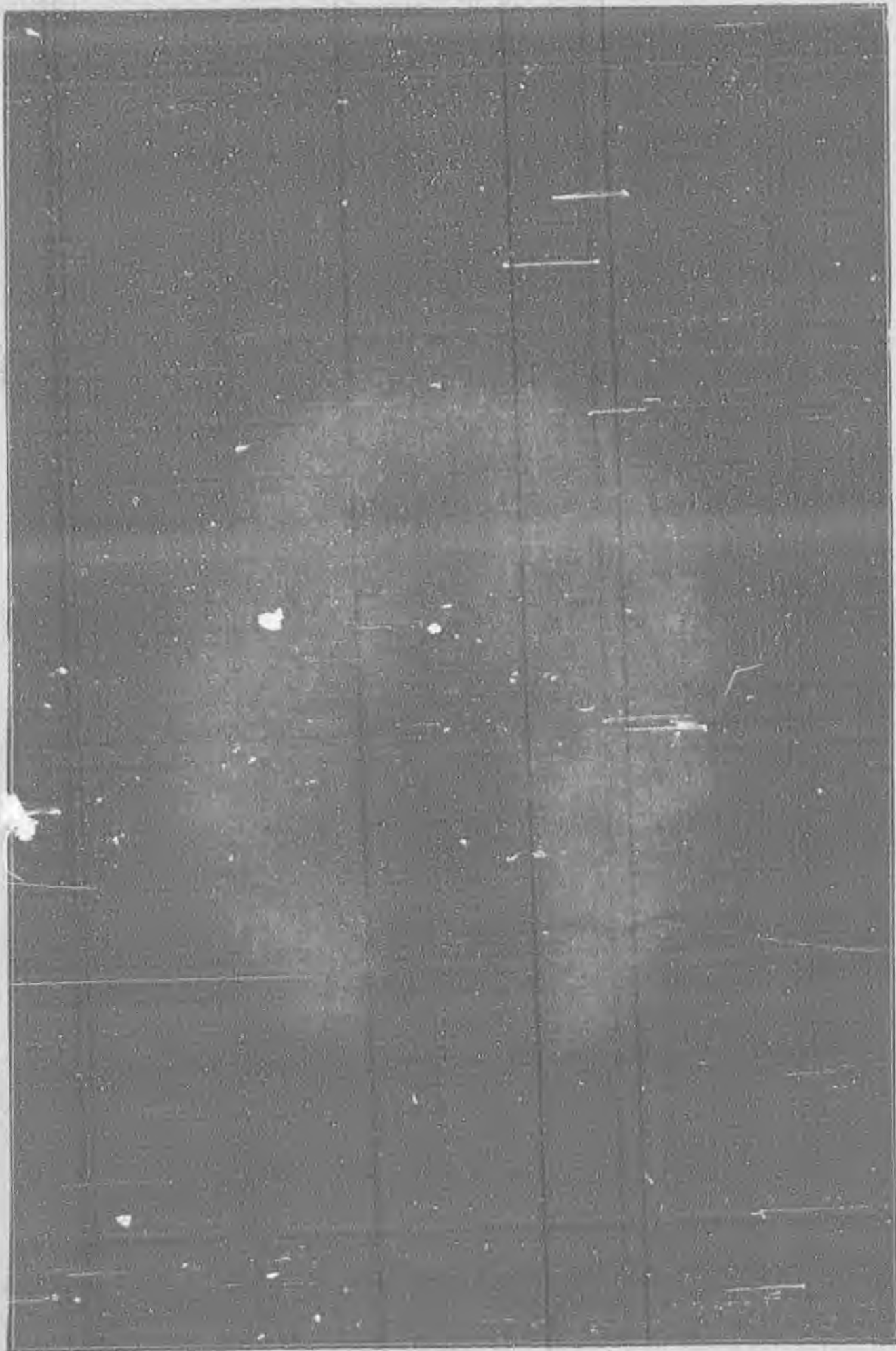
記事類

悟善總社新屋落成記要 附重九得道聖節及安位各項慶典





勅封崇德真人永陽子何仙法像



癸亥五月初十日午時悟善總社恭攝

崇 德 何 眞 人 像 讚

時中... 乙卯子
 宗藏... 乙卯子
 崇德... 乙卯子
 何眞... 乙卯子
 人... 乙卯子
 像... 乙卯子
 讚... 乙卯子

癸亥五月初十日桃仙書於悟善總社

崇德何真人攝影記

癸亥五月初七日。何真人諭曰。昨奉 師命留像於本社供奉。諸人可於明日正午攝照。

五月初八日正午。同人依法恭攝後。開沙請示。奉 何真人示以今日照員靈光欠接。兩端不穀。故未能遵 師命也。諸人俟後日再辦。同人讀此諭。已知仙像未能照出矣。晚間如法洗片。果係空片。

五月初十日正午。江君慧濟率同王君悟真。王君竝真。胡君悟恒。陳君學彝。登本總社屋頂太虛亭右照像樓。恭攝後。開沙請示。奉 何真人自詠七絕二章。並囑和。

千秋緣會畫圖求。世外尋蹤遠近收。遙看榕陰園密拂。濃濃難復隱。高樓獨立高樓縹緲間。日光雲影近青山。空中振袂飛雲漢。一點真靈現玉顏。何真人又示云。前日未能現像。今日不能復隱。故曰濃濃難復隱。高樓耳。同人讀此詩。已預知必已照出矣。何真人並謂照像五人。勤勞難得。佩甚佩甚。特賜詩分贈之。其第一首贈江君慧濟也。第二首贈王君悟真。王君竝真也。第三

首贈胡君悟恒也。第四首贈陳君學彝也。茲併錄如左。

漫漫雲海幾經春。多事人間又現身。爲有江公能解意。生花大筆寫吾真。
欲識春風未肯歸。凌虛閣上立依依。二王昔日蘭亭筆。今更多情繪彩衣。
空山修煉已千年。却向紅塵結俗緣。最好胡詮饒節義。江南新畫芰荷仙。
自註。此取胡詮受武忠蓮畫以喻詮係君子適切。

翩躚蝶影自遽遽。似夢猶真果孰如。賴有孳常陳子在山林中。著老逋圖。
桃仙諭曰。何老伴已去。吾題詩一首。

真仙有意留真相。恰似丹青寫畫圖。題鳳今朝吾素願。風吹縷衲笑空虛。
桃仙又謂吾仍撰像讚一篇。速備紙墨。以便粘印仙像後。（桃仙讚已遵印於
仙像後頁）

是日晚間敬謹洗出。見神光作橢圓式。真人法身。在空虛隱現之中。至此始
恍然於桃仙詩所謂風吹縷衲笑空虛也。此像在空虛隱現之中。於靈學光
學尤有耐人研究之處。幸勿忽視。

五月十二日。同人以何真人照出之像。似近模糊。或係手術未精。照時未能。

恰合。請示可否另照。奉余仙諭云。此像頗當。不必再照。因何真人不肯。令人詳識。並非照時之未精也。茲將題像和詩附載於後。

何真人拍照後自詠七絕二章。囑和謹步原韻。丁悟益

未敢聲音色相求。偶然仙影望中收。五雲高處靈光接。髣髴空闕玉樓。

虛有名猶在世間。真人晚年自號虛有子先生高潔隱雲山。仰瞻道貌巋然古。諄誨應

如孔鑄顏。真人隱居後誨人不倦。天下之學者歸之。

前題 王竝真

奏皇海島漫須求。喜見靈光鏡裏收。不爲度人兼度世。金身肯現望仙樓。潔身敢列黨人間。百畝紅蓮映碧山。虛有留名非盡隱。塵寰况見舊時顏。

前題 胡悟恒

神仙豈必在形求。一點真靈鏡裏收。元祐於今千百載。儼然道貌立瓊樓。潔身高隱水雲間。十萬荷錢自買山。千載鬚眉留片影。至今喜得拜仙顏。

前題 張慧真

同聲同氣自相求。仙影翩翩鏡裏收。元祐諸賢分洛蜀。笑他蜃市幻空樓。眞靈畢現漢霄間。後學於今拜斗山。荷隱縱教名氏隱。千秋幸未隱仙顏。

前題 張含默

浮雲富貴本何求。道念堅時俗念收。卻羨當年甘淡泊。荷花香繞讀書樓。悠然身寄白雲間。鎮日扶筇獨看山。姓氏由他人不識。自修丹訣駐華顏。

崇德何真人傳

荷隱先生不詳其名氏。宅外繞蓮塘。幾數十畝。隱居者二十餘年。世人始知有先生。因以荷隱稱其名。先生醇潔自愛。當元祐之末。黨人紛起。先生雖有功名。而竊歎仕非其時。且博一時利祿。而徒逞一己私欲者。終至名愈顯而愈湮沒。焉故棄而歸鄉里。種荷自娛。以荷爲清潔之品。出淤泥而不染。以之自比。希一身之不染塵俗耳。其隱名而不欲使世人知者。非恐黨人之誣及實歎。留名而無事業。留於世無功澤。及於民。於此生爲虛。有故晚年更以虛有子。自名然獨善兼善之意。未嘗或忘。此所以愈窮而向善之心愈切。獨居一室。盡讀羣書。吾於鄉里出遊時。偶過先生居。促膝而談者幾半載。故盡知先生之心。蓋將以道。

導。世。使。天。下。之。人。皆。有。好。道。之。念。知。道。之。須。臾。不。可。離。也。於。是。天。下。之。學。者。歸。之。惟。恐。不。及。而。得。先。生。之。真。傳。者。蓋。有。若。干。人。焉。先。生。誨。人。不。倦。千。載。如。一。日。及。今。諸。弟。子。之。得。其。學。者。鮮。不。稱。慕。之。吾。與。先。生。往。來。甚。密。故。知。之。獨。詳。愧。不。文。不。足。以。頌。揚。先。生。且。先。生。姓。氏。終。不。能。知。常。以。此。爲。憾。先。生。嘗。與。諸。生。談。留。真。名。胡。爲。真。卽。假。假。卽。真。諸。生。明。乎。此。可。以。語。道。矣。先。生。獨。修。數。十。載。後。得。道。人。指。示。真。訣。遂。成。大。道。今。又。朝。夕。相。見。嗚。呼。人。患。無。恆。耳。如。先。生。者。不。求。仕。進。而。甘。居。鄉。里。不。求。聞。達。壹。志。玄。微。視。彼。之。汲。汲。於。名。者。其。間。相。去。爲。何。如。耶。

勅封明陽張真人甲子年九月初一日謹撰於悟善總社





吳仙柳隄聽鶯圖



甲子五月二十八日
畫於悟善總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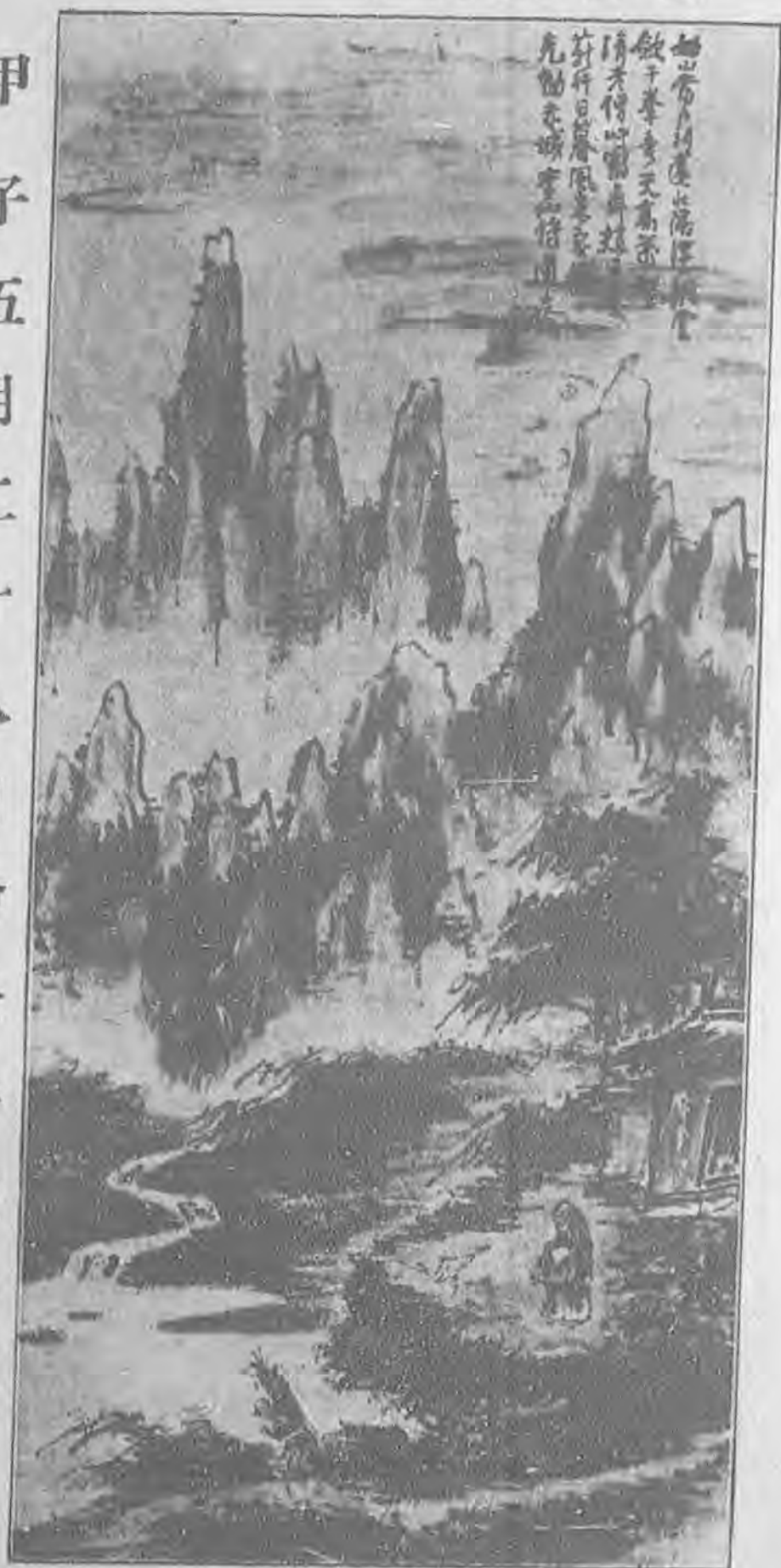
吳仙羅浮梅雪圖



甲子六月初三日
乩繪於悟善總社

吳仙亂繪李仙詩意

甲子五月二十八日繪於悟善總社



吳仙畫山水

甲子六月十六日
亂繪於悟善總社



李仙亂書

天

地

癸亥三月二十四日

書於悟善總社

癸亥三月二十四日書於悟善總社

李仙亂書

癸亥三月二十四日書於悟善總社

李仙

悟善總社



宗傲

本要誌今又新添宗教一門此係

先師孔子親臨壇坫降筆當此世道陵夷人心
放蕩非有極正太之宗教引之入於道德範圍
則雖日談大同終屬空言無補故

先師降示教義教綱教法以爲立教之本滙五
教之理同出一源而歸本於儒學言道處則闡
發玄秘古今道要無此詳明言教處則大啟規
模東西教條無此完備洵人間未見之奇文天
下共由之正軌也海內宏博幸賜覽焉

宗 教

謹按本期靈學要誌。係屬第三卷開始。特添列宗教一類。因本總社奉孔子老子釋迦及耶回各教祖諭。合五教爲一。創設救世新教。自辛酉年起。卽已。天闕定議。鄭重詔誥。近則專設教壇。公布教義。教綱教法。嗣後陸續宣示。當更不少。故將宗教彙列一類。俾世界教徒。特別注意。惟前此關於新教之文告甚多。已散見於本要誌論著類。茲標明某文載某卷某期如左。

無極老祖勅 第二卷 第一期

至聖先天太一老祖諭悟善總社及道院文 第二卷 第一期

至聖先天太一老祖教贊 第二卷 第一期

大成至聖先師孔子教贊 第二卷 第一期

釋迦牟尼佛祖教贊 第二卷 第一期

宗 教

端木子貢子教贊 第一卷 第二期

無名真人教贊 第一卷 第二期

正陽帝君宗教祝詞 第一卷 第二期

耶穌教祖宗教祝詞 第一卷 第二期

宏教真人進行宗教宣言 第二卷 第二期

至聖先天太一老祖宣示立教之大旨 第二卷 第二期

孚佑帝君觀音大士子貢子亞利氏宗教論 第二卷 第二期

至聖先師孔子重教說 第三卷 第三期

太上道君至聖先師釋迦佛祖同諭五教一貫文 第二卷 第二期

耶回二教祖同諭各教精義宜舍博取約去異用同文 第三卷 第三期

孚佑帝君推行教務論文 第四卷 第四期

關聖帝君論教爲人類生存之本 第四卷 第四期

孚佑帝君自述立教之宏願 第五卷 第五期

孚佑帝君立教救世說 第七卷 第七期

李仙原教 第二卷 第八期

姚姬傳真人教說畧 第二卷 第九期

關聖帝君正教論 第二卷 第九期

孚佑帝君特宣五教統系文 第二卷 第十期

以上計二十三篇。或叙述創教原始之意。或闡發五教合一之精神。均關重要。以前此已登載論著類。未便再編入本期宗教類。致蹈重複之嫌。即希讀者。先行展閱。以期貫串。

教勅 甲子七月二十六日

勅曰。新教創設。閱月惟幾。規模肇建。端資綱紀。厥教敷陳。與民更始。凡有血氣。圓顛方趾。莫不率同。隨化崇事。開此新期。符諸運會。先立其極。次布其則。陳義建法。製綱晰目。凡百功行。于焉表式。罔有不精。罔有不律。惟平與易。既簡而實。去其紛歧。合之為一。革其弊害。治之以德。重道尊天。敬神禮佛。皈依一真。毋反毋側。明人之生。順生之性。率性之道。以符中正。求諸在己。力勤其業。父子夫婦。各有天秩。社會家國。各有常例。聖經賢傳。嘉言懿行。各有經綸。不可或失。立身

宗 教 教 勅

四

修己明德順生。宏教濟世。成己度人。研精及幾。去欲遏情。智慧敏達。誠一通神。知神之靈。探生之源。安天之秩。葆道之全。是謂完人。是爲成德。可以證真。以成仙佛。以成聖賢。以名俊哲。依內外修。視頓漸緣。不限其方。各致其力。此爲教義。陳其大畧。其節與目。詳細演述。特首錄示。使其知其綱。精義靡盡。用待成章。此勅謹按。是日爲本總社宣布教義之第一日。五教教祖親臨。非常鄭重。宏教真人示以 孚佑帝師傳命。今早 五教教祖暨 三清 玄闕諸天仙佛羣集 玉清宮。會議新教敷布之事。制定教勅。命先降壇宣讀。此教勅所由來也。宏教真人並言。此乃本教教義大旨。將來宣示教義。雖章節詳明。一一演繹。而大旨不外此。勅所舉蓋教義大旨。係 玄闕 三清 各教祖諸天仙佛共同審定。其節目則請 五教教祖制成者也。南屏濟佛亦謂今日盛典。老衲不得不到。因教壇此後將宣示教義。所關重大。興教爲宇宙間第一重大之事。教壇爲宇宙間第一重大之壇。所望諸子共明此義。老衲與 孚佑時輪替在壇。護料一切。此種教義。確定新教教旨。垂之久遠。設有差池。魔道所妬。則爲害匪輕。天闕特命 四天將巡邏壇外。特命

孚佑及老衲護照壇內以昭莊嚴而重教義焉。嗣 儒祖 佛祖 道祖
回祖 耶祖同時降臨。公推 儒祖主壇 諭云。自今以往。宣布救世新教
教義。審定教綱教法。以成厥業。猗與盛哉。吾忝主壇。畧將教義摘示一二。以
告諸子。至其大旨。已見教勅。吾所告者。諸子先當明解教義。教義者。指示本
教宗旨及教中精細理法。與一定不移不變之真義也。教綱教法爲準。此而
立者。其有未當。或時地之殊。可加修改。教義則天經地義。萬古不磨。不得移
易。教義既定。精神斯足。基本斯立。綱法條目如有更變。一依教義以爲標準。
故教義又爲本教之權衡也。夫教如一人。教義爲神志。司生生之本。綱法則
五官百體。四肢手足之類。故精義極其神化。綱法爲其機械。教義握其主腦。
綱法供其使令。一本一末。一粗一精。故其所係至重且大。今當宣布本教教
義矣。所有壇示章節。一字一句。皆含精義。扶騰侍壇。務格外慎審。葆養神光。
內清其心。外屏其物。使其靈湛然不蔽不染。方能神人契洽。文字精美。不遺
不濫。至中至正。故吾特請 天神嚴司糾察。扶騰近侍。須時時警惕。毋得苟
且粗率。或誤神機。此第一要著也。此次教壇爲督促早日完畢。特擇靜地。吾

宗 教 教 勸

六

輩亦極謂然。蓋人事紛忙。時虞阻滯。去年教壇開始。本有尅期蒞事之諭。不圖再三遷延。至於今日。正化真人賚志以去。神人同爲扼腕。故能早日促成。以付實施。一則可以應時機而進行。一則根本由此奠定。以後但從教上推行。以收救世之效。而正化真人在天。亦甚欣慰矣。故教壇自此後。但日日開沙。以早將綱法義完全宣布。而吾輩亦了却一重大願也。所有在此開沙。純係教壇。他事決不攔入。免阻教務。即仰傳知大小社員。使共明教壇移地開沙之意。至關於教壇之事。何等重大。吾輩逐日臨壇外。尙有諸天仙佛隨時降臨。四大天神奉旨巡查。孚佑帝君南屏濟佛專任照護。誠以事大則障多。道高則魔厲。諸子務須固教壇根本。卽所以衛道制魔也。此爲教之第二要著也。神道設教。自古已昭。乩沙通靈。亦歷朝代。神人感格。全在誠敬。凡侍壇扶臚。誠敬不足。魔自心生。神早棄之。魔乃得逞。故一念之善。卽召天神。一念之差。卽生魔障。此理甚明。事神者不可不知。神道不恃人情。不言非理。設有紕繆之辭。離奇之事。決非神意。必須辨明。方稱不惑。今神道最盛。乩壇遍國中。而荒唐無稽者。指不勝屈。智者辨焉。昧者惑焉。設無以。

正之神道。且微。乩壇將熄。諸子皆至誠至信。爲神所契。務爲天下神道立其綱。使不爲黠者所惑。神道日明。人心日善。方不負仙佛降靈示訓之旨。孚佑帝君設社之初。卽創名救世新教。蓋欲以教繼社之業。並救乩壇之窮。故去年裕真之請。神實啟之。而正化真人之勤懇。尤爲能副神明之意。前途艱鉅。須共赴之。此固救世萬年之業。而亦悟善社根本維繫之所。關故神人再三鄭重反覆叮嚀。良由於此。望諸子共持此旨。早成斯教。則不但教界之幸也。切切越日。孚佑帝君南屏濟祖。又重言述明先示教義之理由。曰：吾稟陳五教教祖。按日臨壇。先布教義。後行三審。使人人皆明本教立教之義。而無悞會立法之旨。其先出教綱教法者。使人由外及內。由末達本也。然教義爲體。教綱教法爲用。用或不一。體則無二。故教義不布。則教之精神不充。民將桎梏於綱法之下。而教綱教法不定。則教之規模不具。民又將恍恍於教義之中。二者相需以成。不可缺一。各教或博於教義。而疏於教綱。教法或詳於法律。而晦於教義。形神不完。故其弊流爲多派。而啟人之非難。本教以教綱法定其律。以教義存其旨。則形神俱完。體用并具。使後人傳之。

永不失本教眞理。雖歷萬變不離吾宗。然後可流播無窮。應用日大。世由此治。民由此安。道由此明。而教可並天地矣。故教壇以教義爲最重要。昨 儒祖宣聖已略述之。望諸子共明此旨。

孚佑帝君教義壇開始訓言 甲子七月二十六日

天下只有一道。人生只有一路。向上則登天國。向下則落地獄。明明白白。並不難知。苦於不肯回頭耳。古聖設教。千言萬語。無非指與人向上路徑。人能由之。自至天國。不必先知之也。蓋知之惟聖哲。中智以下。但使由之則可矣。故孔子有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之語。後人於孔子之語。率不知其義。竟謂爲主愚民者。唉。妄甚矣。孔聖此語。憫聖哲之不作。民智之日下。但可使之由。是道而達於上。亦猶歎古狂。今狂。及有馬借人。三代直道。諸語之意。蓋孔子之時。當周德之衰。民智民德。不逮古人久也。其時大道日晦。民情日惡。馳於物欲而蔽其智慧。故不能使知。至道明天性。而徒可示以典則。使率而由之。以期無悖乎道。是卽孔子設教所由來。古人設教亦皆因世之需。就民之德。而爲教。以教之也。苟民皆上智。世皆上治。大道昭明。天性不漓。則聖人亦無所用其教矣。故

曰。教。之。興。也。其。惟。亂。世。乎。教。所。以。救。亂。世。而。設。也。教。行。而。世。治。則。教。之。功。效。聖。人。之。心。也。

五教教祖宣布救世新教教義凡例

甲子七月二十七日

一 教義不比綱法爲條文。所言務求詳盡簡明。又非論文。不必取文辭之華麗。而失義理之真。分章節便於敘述。而閱者亦一目了然。其取義宏者則言之詳。簡者言亦畧。其有與綱法或有出入。非誤也。以綱法爲枝節。教義則具體也。只能以教義爲衡。而綱法證之。

一 其演繹要義。或正文不及盡者。另設註文以補足之。不得視爲繁複也。

一 其有文字深奧難解者。以詮註釋之。以符今文之例。其正文所概括者。詮註得分晰言之。使人易明。其中博引各教精義。而不標何教何本。以泯教界。寓同化之意。不可指爲漏列也。

一 其文字仍依中國文。以創教所在。便於傳播之始。俟傳至漸遠。各譯他方文字。以期天下盡知。而教中主要文字。則以中文爲準。此係 五教教祖商議所定也。

宗 教

孚佑帝君教義壇開始訓言

五教教祖宣布救世新教教義凡例

一 其繙譯文字。只求真理不誤。不必長短詳簡如一。蓋各國文字。組織不同。若欲一之。則真理不能發揮。反致教義晦塞。其重要文字。雖用中文。而亦取簡潔明瞭。不必求古奧。爲使易知易明。若欲繩以古文。是舍本逐末。非教義所重也。故於壇文。倘有古奧難解處。必加詮註釋之。使普通人一見能解。教爲教平民。非所以教爲文也。

一 其有解釋真理。說明真境。詮註道體。詳論造化。有非文字一一表示者。或作圖。或引喻。或圖喻不能盡者。則只好闕之。或以圖代之以無可明說也。不得誤認爲漏也。

一 其有在教義未詳者。因屬於修持。於教經教授法義中詳之。其有在教經與教義引證者。概屬極精深之旨。因普通教士不能盡知。故於教義述其綱領而止。非闕文也。

一 其有注重申明之處。類爲本教精神所寄。壇文或未詳細演述。教中通哲。可引申之。

一 其有對於民族智識不齊。難於一律教授。文字不妨改易淺顯。但不得失。

原文主旨。

- 一 其有對男女修士。教授道功。容有不同。而教義則一。不必分別。
- 一 其關於各教教徒。如對本教有所懷疑。本教另有專文正之。使皆信從。亦屬教義之一。
- 一 其有創設推廣之事。或進行方法。以其有關本教。亦爲文示明。屬於教義。
- 一 其有與教務有關諸項設施。所應注意無悖本教敷教之旨。亦略及之。附於教義。
- 一 其有革去舊教流弊。或創設本教特標之旨。最易啓人誤會。故文中於此等處。最爲詳盡。倘有未列者。或因一時扶靈不接。可由人開具。呈請補入。
- 一 其有對本文懷疑之處。亦得呈請補正。其有未補正。或經三次呈請未批者。須另以扶靈證之。但扶員須由壇派命。
- 一 其已布教義。經審證三次。作爲定案。未審證時。人有意見。得呈述請正。其審證之案。傳之萬古。不得移易。其有時世遷變。或地域人情習俗之殊。必須增改教義者。不得增改原文。但可於原文外另請補宣新教義。其有關

於請補之事。須由教中大會決定。教統呈請之。其法規由議制會擬議呈准。

以上各事皆關教義之處。可錄之。使知教義中應加注意之處。如教義宣示完畢。教本已立。則全教但待實施。而此數則固無甚用處。今錄之。不過爲發凡也。因教義未布。人固未知其取例。而既布之後。人或難其闕漏。無所補救。故特先定此例。使各了解教義真趣。及壇示釐定主旨及方法也。因教義不比條文。有總綱及各種規則。規定一切手續。但其取例。亦有定程。若不知之。則閱者驟然難得神意所在。或多生猜疑之心。故先覽此例。可以明白神意。知其體例。於教義更瞭然矣。至教義重要處。已再三言之。文之體例。亦既述之。惟讀教義者。要如持誦佛經。齋莊誠敬。精神貫注。方能得各教祖創設新教之意。而起其信仰之心。教義雖非教經。而皆出自各教祖之口。其指示真理。皆挾造化之奧。參天地之功。蓋真理難明。非聖神不能得其究竟。聖神得之於心。而不能宣之於言。其宣之也。謂非經傳。則爲法籙。皆至可寶貴。不易聞見。今各教祖以創教之故。始發爲教義。長言以明解之。若不重視之。是爲褻道。是爲侮聖。褻道

者。不。得。聞。道。侮。聖。者。必。墮。異。類。此。天。律。所。定。也。故。教。義。頒。布。諸。人。須。珍。視。之。不。得。比。於。尋。常。文。字。卽。凡。用。以。爲。教。亦。須。莊。嚴。端。正。向。衆。誥。誠。使。知。言。出。於。神。文。成。於。天。非。人。間。物。也。鬼。神。呵。護。百。靈。拱。衛。誠。敬。者。則。獲。其。福。褻。瀆。者。必。遭。其。讐。是。以。教。中。主。旨。以。敬。神。爲。第。一。凡。神。降。之。語。言。文。字。無。不。爲。神。物。所。憑。均。須。時。時。尊。崇。敬。重。之。以。推。敬。神。之。義。神。主。爾。心。時。時。敬。神。則。心。時。時。自。存。心。存。則。明。心。明。則。性。充。性。充。則。情。約。而。善。業。日。增。惡。業。日。淨。心。性。光。明。神。氣。昭。回。修。道。則。證。上。眞。立。德。則。爲。至。聖。此。上。古。人。士。之。所。養。所。持。而。爲。本。教。治。心。之。第。一。法。也。故。綱。法。莫。不。首。崇。之。

謹按教義一項。精理名言。闡抉造化之奧。爲從古經傳所未備。亦爲各宗教家所未詳。章節繁多。惜限於篇幅。未能同時刊布。本期所載。僅教義之原始及凡例。特其端倪耳。非但教義正文。未及編入。且教義壇開始之訓詞。尙未完竣。應俟陸續分期披露。嗣後本要誌發行各期。務請讀者續閱。以求澈底貫串。幸勿窺豹一斑。卽誤謂觀止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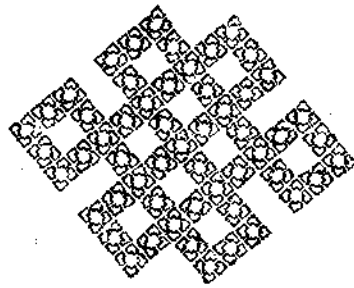
宗 教

五教教祖宣布救世新教教義凡例

宗

教

五教教祖宣布救世新教教義凡例





道詮

悟善總社發行靈學要誌簡章

第一條 靈學要誌爲本社 神聖仙佛卍筆勸世興教救劫之書售出書款除刊資外專備慈善之用發行辦法依本簡章行之

第二條 靈學要誌每卷分十二期(卽十二冊)全卷十二冊售大洋四元

第三條 靈學要誌應依左列辦法分售

甲 本總社及分社

乙 本社社員

丙 社外諸慕道者

丁 各處卍壇善堂及其他團體

戊 各埠書坊及商店

第四條 凡包售靈學要誌躉數者由癸亥三月起一律均照八扣如欲包售者請來函訂或面議

第五條 凡來本社問病問事者均由介紹人請其先購靈學要誌一份方能將所具之表呈壇叩求否則介紹人代備書價但實在無力者不在此限

第六條 本社已入社之社員均應購買靈學要誌全卷

第七條 本社社員均負有勸銷靈學要誌之義務每人至少須擔任勸銷全卷五份倘不能勸銷卽請每年自捐刊費十元以資維持

第八條 無論社員及社外之諸大善士凡一次購滿靈學要誌全卷十份以上奉贈全卷一份如銷數能再加多由本社隨時呈請 神示酌予獎勵之

第九條 凡訂購靈學要誌贈人在二十部以上而求銷災錫福者由本社特別呈請 神行酌核批行之

第十條 凡每年捐助靈學要誌刊費百元以上者奉贈全卷一份並由本社呈請 神示酌予獎勵其特別捐助者特別請獎之

第十一條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本會職員會公議修改之

第十二條 本簡章自呈奉 神示批准之日施行

道 詮

達摩祖師 戒俗務縈心 癸亥正月二十九日
孚佑帝君

汝等勤修。始終不怠。吾等極為喜慰。將來必有成者。其餘亦得却病延年。惟慎勿輕以俗務縈心。學道坐功人。切忌俗務縈心不解。若當用小周天功。與採氣丹時。一經焦心。則心火上燄。所採與所運。即結為血塊。積之既久。則上燄不已。勢必吐衄矣。於坐時。前後三十分鐘。慎勿苦念他事。若俗務紛擾時。仍以所受靜心訣。及賜慧真之歸納法。消除之可也。慧濟所行。最有效。以其自然而然。於俗務絕不用心。以物付物。學道人。必帶三分愁。者是也。故濟獨寡病。諸人漸於自然處用功。勿忘勿助。自必久而生效。無他奇法也。再者汝等坐整功。必須三十度。非此不能周轉。凡平日教坐四五度者。教靜心也。

孚佑帝君息調念淨論 癸亥正月二十九日
北京分社

靜坐本須行之以恒。久久自能參透妙竅。若不日日習之。則無益也。息須平。念

道 詮 達摩祖師 戒俗務縈心 孚佑帝君息調念淨論

須淨守始能定。汝等對此均難十分做到。以其未常練之也。未入坐先調息。息調後則去淨諸念。念因息生。若息不調則念方雜起。尙何足言淨。念息調則念漸純。由純而淨尙須費許多工夫。但既純始能守。未純則守不住。守不住則息又不平而念且重起。果念起息亂坐更何益。坐功本不難。所難卽在此。其法惟有先求其少時之能坐。漸漸至於久坐。故我教初習只求其坐之能頻。不求其久。如今日坐三次。每次二度。明日坐三次。每次三度。是也。能實在坐去則進益必速。若勉強坐久。息念俱亂。不徒無益。且有害也。

孚佑帝君論事物與道

癸亥正月二十九日
北京分社

天下事幻中有真。真中有幻。河山風景倏忽變態。欲尋其實際。恐善畫者莫能盡也。道自形而下。事事物物千類萬名。各異其形。各殊其態。固極其幻者也。然生機一脈。渺焉其間。如電之流光。如香之含麝。不可捉而迹之。又不可就而拾之。奪之者非此。至道而何。至道至真。乃於幻中藏之。豈非造化之妙巧哉。道名則一事物則萬一。爲萬之母。持道以馭世。猶母之撫子。無不得其情矣。人欲馭一切之事物。而不先明道。是猶繪山水者。不體真性。徒描摹於流霞殘照。

風。雲。變。態。之。間。又。如。保。抱。赤。子。不。達。其。笑。啼。之。情。而。為。旁。皇。呼。跳。者。抑。何。以。使。其。順。理。哉。甚。矣。世。人。之。蔽。也。

孚佑帝君 閱事閱心法 癸亥二月初九日
南屏濟祖 北京分社

汝輩修持。比不得出世。塵緣擾擾。何時能了却一切。而悟我真性。但修行本無界限。處世以順理。應物以全天。則所經所閱。無循情悖性之時。情日抑而性日寬。即足以納吾身心於不動之境。聖人操存之訓。原為在世修行之則也。

心如水激之則躍。放之則流。不止之時。則逐於外物。如遇風則波。遇熱則沸。遇冷則冰。遇擊則湍。外感彌甚。則內體彌失。欲其一泓澄澈。晶瑩清潔。非杜其外。無以持其內也。故應事以心而不役於事。接物以心而不滯於物。即聖人操存之法也。吾人修道。第一步當從此始。往者弗留。來者弗預。就其現在。而為用吾心之範圍。則所感者漸少。所動者漸減。久而久之。自能超於不感不動之域。此閱事法也。

吾人慮心之難持。而時逐於思念。念之起伏。一息千狀。念愈多。而心愈搖。寧有止境。須隨時檢點。不使其妄想顛倒。以思已過。而禁其貪妄。以存仁念。而制其

道 詮 偈 語

四

惡。陰。以。敬。信。仙。佛。爲。如。在。之。誠。以。欽。凜。神。明。爲。杜。非。之。本。如。此。則。心。有。所。繫。念。漸。以。定。久。而。久。之。心。無。所。念。隨。時。盎。然。如。鏡。無。物。此。閱。心。法。也。
一。以。治。有。事。時。之。心。一。以。治。無。事。時。之。心。雖。有。用。時。而。不。妄。用。雖。有。動。時。而。不。妄。動。則。自。然。性。完。情。約。道。體。常。健。進。而。求。之。證。果。易。矣。

偈語 癸亥二月

碧眼仙師示 談道無心却有心。清醒之後不清醒。目前現相休留着一住些兒。便生因。

道妙在一活潑潑地。如水之止。內氣猶盈。雖無浪迹。而氣息仍活。若不如是。則腐水矣。人之求靜。亦當如此。

南屏濟祖示 如來無住處。色身何能見。空非空中空。相非相外相。無有非無有。能知不可知。悟到皆圓寂。如來是住時。

碧眼仙子示 露葉雲峯花又開。天光月影悟曾來。莫須解識玄玄意。冷靜中溫著妙胎。

此種妙境。須過來人始知。道境如登山。不造極不能探絕頂之勝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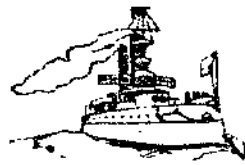
撫餘 癸亥二月

孚佑帝君示 仰重宣誓辭於受者。並述天地君親師恩。從此入道勤行不怠。卽入仙佛。天恩師恩之重。所當永記也。述畢授受員。各依層指點入門之路。口傳要訣畢。行禮散班。候下期聽訓。

謹按師恩難報一語。各道書載者頗多。良以入道之初。卽已入不死之門。只在自己做去。師之望成。倍甚於己。生我者父母。不死者師。此五恩所以並重也。故授道時極重視禮儀焉。

碧眼仙師示 固真近來坐功甚得力。故身體頓強。師猶欲擇有根基者。授以收神祛病秘訣及胎養捷徑焉。

孚佑帝君示 坐法各地不同。而其內則一。無論何等坐法。皆可入道成果。古人於戰陣矢石交攻之際。尙能用功。如諸葛陽明皆然。是又遵何坐法耶。故不可泥本社五教同收。量最大。法最寬。一任其人之自遵其法。不强同也。惟有礙內修者。則更正之。



新學

悟善總社特別法壇規則

本社第二屆法壇辦竣後奉

何真人諭諸人遇思親時即可請於

帝師得與親晤談又奉

姚真人諭凡未到之後裔有欲因事補請法壇者

師恩極寬一概准行又奉

帝師諭此後法壇吾擬於下午六時至十時每次至多三家各等因遵經查照從前本社特別專壇成例擬訂特別法壇

規則於癸亥十月十八日呈奉

帝師批所擬甚妥照行等因茲將規則刊載於左

- 第一條 本總社法壇除公眾法壇外凡特別請求召集先靈者悉依本規則行之
- 第二條 凡已入追遠堂之先靈無論會否降臨法壇其子孫均得請開特別法壇
- 第三條 每次特別法壇至多不得逾三家其一家或二家亦得請求開壇均由請求人先期具表呈 壇批准
- 第四條 特別法壇請求人應先期齋沐如承大祭以期感召
- 第五條 特別法壇於下午六時開沙其日期不得與社中各壇相同
- 第六條 每次特別法壇需用香燭紙張供品茶飯食暨電燈一切各費三十元由請求人公攤一家則獨任之
均須先期交納如願多加交納者應專備善舉之用
- 第七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開會公決之
- 第八條 本規則自呈准日施行

論 著

至聖先天太一老祖歲首誥文 癸亥正月二十一日

茲歲首哉。惟貞啓元。凡厥庶類。胥仰陶冶。大化伊始。恢廓闔極。四維八極。空中日星。禽鳥蟲魚。飛走蠕動。皆在揮斥。茲歲啓元。諒惟此衷。惟我諸友。共輸斯誠。以力以推。以宏以成。勗哉諸子。勿或怠懈。

至聖先師孔子歲首誥文 癸亥正月二十一日

先天至聖大成宗師誥爾悟善總社弟子。茲時中土多難。民瘼方殷。凡厥庶彙。忘其秉懿。亂世用長。國用不靖。羣凶構禍。民受厥殃。時事推遷。變故疊乘。以此而往。蓋將陷於亡國亡種之慘。有必然者。茲以 天帝惻憫我四千餘祀禮義道德之邦。用啓民衷。反於至道。俾秉彝重播於我有衆。恢其舊有。日新厥德。用立移命東府。余忝爲教宗。所望諸子各本經傳。發爲宏論。淑身淑世。勿怠厥心。維此時海內同嚮。皆從教宗。儒固非儒。取其中而已矣。德與道豈有他哉。取

其仁義救民而已矣。經傳千言萬語。不出此旨。諸子慎之。勗之。儒門歐陽修受命撰誥。

謹按是日爲本社癸亥年第一次庚期。至聖先師孔子降臨於天。老祖賜誥之後。特命儒門先賢歐陽文忠公。撰誥垂訓。訓畢。奉孚佑帝師諭。吾社幸甚。此卽將來必成之兆也。孔聖今特因受上帝命及老祖諭。欽發使者。爲諸生道指歸。與去歲所示。皆屬極密且切之訓誥。諸生所宜努力爲之。切勿稍懈。

文昌帝君歲首誥文

癸亥正月二十六日

維天憫下民。禍亂鞠凶。靡有寧歲。用特降爾悟善諸賢俊。闡化變俗。廣施仁聞。三紀以還。人心悔禍。漸知鬼神。漸知天罰。元惡寡助。小人忌憚。羣情憬憬。遂悟曩非。返厥本根。實由爾悟善諸賢俊。竭力勸化之效也。上帝欣喜。特遣本宮於歲首文壇開始時。重致宣慰。獎勵有加。今歲世難方多。尤宜上體帝心。下繼前業。努力勿怠。後福方弘。天賞昭然。絕無虛飾。此誥。

謹按是日爲癸亥歲首文壇開始之期。儀式非常鄭重。孚佑帝師及文

昌帝君均特降臨。隨侍 帝師者有柳真人。隨侍 文昌帝君者有 樞府使者。樞府司文郎。樞府司命郎。而為 姚真人先導者。則 小鶴仙閻苑使人。劉司翰海峯也。

姚姬傳真人貞下啟元說 癸亥正月二十三日

貞者正也。堅忍也。在易乾卦首即曰乾元亨利貞。蓋元亦有元之始。貞是也。元必有元之終。貞是也。貞者在時為冬。在德為智。在氣為陰。其主與其賓為陽與陰之交錯也。否與泰之互綜也。肅殺與生長之過渡也。何以不曰冬曰智曰陰。而必曰貞者。蓋天之所命與夫聖人之所以垂訓於人者。若曰人當際此冬陰之時。會陰陽之交。否泰之錯。榮枯興亡之過渡。若不持之以正。履之以堅且忍。則陰將不得為陽。冬將不得為春。智將不得為仁。而酷烈昏沉之氣。且將益延。其否寒之運。而莫可救矣。故特曰貞也。苟知斯貞。則其啟元固瞭然矣。今歲癸亥。即天與聖人所謂貞之運會也。時際此會。若嚴冬然。萬木枯槁。衰頹無可生者。國際此運。若亂世然。萬姓擾攘。割裂無可救者。即吾輩之所為。結社化世。救劫至此。亦若山之將頹。木之將壞。紛紜摧覆。若不可復支者。然使持之有道。履

之。有。恒。卒。無。不。轉。衰。爲。盛。因。終。反。始。且。並。國。與。時。而。皆。遷。移。於。上。元。亨。泰。之。運。矣。夫。豈。有。他。哉。夫。亦。曰。正。而。堅。且。忍。以。卒。成。吾。與。天。與。聖。人。之。貞。而。已。矣。

自註。一氣說了此一篇。老生常談。可笑可笑。然與時局與本社。有密切關係。諸生所當實行此義。則吾社與國家人民。皆可渡過此難關。此大劫運矣。此實話也。諸人不可視爲一種泛文。輕易看過。須知明年卽是甲子。不言又何。以救世。今日文壇開始。故首以此文警告。願我諸子爲社爲國爲己爲民。持此令。則有志者事竟成。天神默佑。大劫大災。自可安然渡過。若稍懈怠。失足不測。悔何可及。諸同人勉。以此相勸勵。並以勸之國人。實爲至要。吾輩化世事業。今年較去年爲尤多且要。今世界漸知有鬼神報應。半皆吾文壇化世之功效。可少懈耶。

孚佑帝君論道以救溺

癸亥正月二十八日
南京分社

天下之溺。乃道之不明也。白大氣。磅礴於天地間。氤氳化醇。以生萬物。而最靈者。爲人人也。者具生之氣。亦具生之理也。氣聚則生氣散。則死。此陰陽消長一定之理也。氣未聚而理已先聚。氣既散而理不與。氣俱散。此至誠之無息也。無

所謂生亦無所謂死。然氣聚而生，氣散而死者，常也。氣尙聚而理已不聚，氣未散而理已先散，此非常也。其生也爲倖生，爲偷生，其死也爲枉死，爲橫死，良可哀也。今舉世滔滔，非枉死橫死，卽偷生倖生。於是諸上仙真體，上帝好生之念，不忍天下之溺也，乃籌所以救之之法。然非可以手援，非可以乘輿濟也。爰天人同一闡明大道，以救天下之溺焉。古者讀書人皆因能求道而讀書，故諺有之曰：天地間第一美事，莫若讀書；讀書第一高品，莫若求道。是以上古之帝王莫不以君道而兼師道，迨至宣聖斯道，不在於帝王降而在於士矣。今非無士也，孰可以語於道者？夫道若大路，然求則得之，亦未有不求而得者。道之爲用，小之可以却病保身，大之可以延年出世。然上士聞之乃動而行，中士聞之若存若亡，下士聞之未有大笑者，不笑不足以爲道也。明日又值陽九之數，汝等或勤而行之，或若存若亡，或大笑而去之者，溺耶否耶？斯吾不得而知矣。

至聖先天太一老祖玄玄真經序 壬戌

人生於天地既奠之後，而欲知天地未生之前，非有掌故可稽，紀載爲記，何從

而悉其情狀耶。然文字爲後聖所創。言語雖口傳。有人而積久。寢忘於是。所存諸說。非失之虛誕。則誤其本源。諸教祖以神化世。盛贊天帝。雖後天之統緒。漸詳而先天之情事。莫著。漫漫數萬載。人終無洞明之者。如子系。不知其祖所自出。徒憑他人臆測。渺兮忽兮。無可質證。不亦大可慨哉。然鴻濛未判。二氣渾然。固無日星之經。天江河之行。地蒙蒙者。惟道存後天。既成陰陽。分解上天下地。生人化物。始有道與器者。之參錯而一微。一顯一易。見一難。見顯而易者。則傳述獨詳。微而難者。則摸索無據。人生於道。生而忘所生。則道之不明也。久矣。夫道爲先天。爲生之本。各經亦有述者。吾前已及之。不過散渙之言。學者無以窺其究竟。吾故在玄宮秘笈中。取其最詳盡者。譯成方言。命名玄玄秘籙。以待緣宣。不爲人世明道之資。下元甲子之期。是經應風行下界。天數前定。緣會斯逢。乃以悟善社諸生之誠洽。純陽呂祖之慈悲。屢感余懷。卽兀其請。擇期降臨。陸續宣布道本。無私教崇。共化吾願。得聞是經者。咸能悟其所生。而參澈天地造化之妙。則不獨救劫之效已耳。

謹按玄玄秘籙迭奉 太一老祖訓諭。大致謂玄籙藏之天府。已歷六萬年。

吾在無極上宮用道法啟緘譯以人間文字不獨世所未見卽諸天仙佛亦少知者其實貴可知今授諸純陽卽由純陽召集閩苑諸文仙以漢文分編成冊諸仙羣相慶幸得閱玄秘今爲下元甲運劫不可挽欲以此改正人心喚醒癡迷故逐節宣示此經概括造化包含理數所紀分天道人道物道地道凡陰陽氣質人物鬼神生理數均極詳賅由無至衆由一至萬由萬返一由有還無一大循環如編史記參造化之玄妙爲元炁之本經各教經典皆是此經枝葉理一言殊有此經則諸經皆其註腳實無極真經之第一法籙爲天人同寶之秘冊也云云又屢奉帝師訓諭大致謂老祖宣授玄秘籙無極真經之旨爲本社新教紀元迥非平常賜經可比汝等何幸聞此吾於此寶籙亦僅聞其名耳其精理包含萬有揭發無極一炁生生造化真義實高上無二真經皆誠心善願所感格吾亦與有榮焉此經原本皆天書譯以漢文取意稍顯以便諸生持誦凡上自道德下逮諸經旁及佛耶回各教真理莫不由此紬繹而來其道蓋自無極以至終極理數一貫色名萬殊皆羅其中一一可按圖索驥不啻一部造化寶錄惟經本宣

示之後。設有誠意不逮。妄復玄妙。實於天曹權制有礙。老祖審思再三。先將關於理者。宣示其關於數者。則此時尚不傳授。但即此已足。盡造化之妙。得真理之真。汝等道功臻極之時。自能由此推見其數。誠天人最寶秘之經也。老祖此序說得極平淡。吾譯爲今文。示其大致。老祖尙許爲妥當云云。茲謹摘叙各諭概略。恭載於後。俾渴望此經者。先知其寶秘及原始焉。至各諭之詳細者。則俟經成刊印時。再行分條彙錄於經本。

至聖先天太一老祖玄玄真經開經偈言 壬戌

渾然之間滅焉。寂焉忽焉。微茫乃生。乃孕無極之極。無始之始。元氣純存。水精初動。茫兮昧兮。中有至道。光明生動。乃爲赤精。精流神伏。水降光升。內機之動。是成太極。陰陽既判。眞炁分含。萌生之機。於斯肇啟。天地乃具。元氣初變。合二爲三。斯人誕生。是爲元始。有象可紀。其先無象。爲先天紀。先天之先。惟道惟炁。炁化爲水。水內含光。造化之源。如斯爾爾。先天之炁。如何可說。則待經中詳爲指述。今運及茲。炁行半數。由斯溯源。分爲四道。天地人物。皆始於一。雖異其類。

不殊其道。數隨於物理。麗於炁性命之名。由此而始。修持之方。傳於始紀。分則生人。合則生天。分合二者。道上道下。爲仙凡判。爲天人界經。言理炁更明。物數賅括。羣言以一貫。道明者自明。昧者僅聞。道止於此。綿遠綱緼。

謹按是日。老祖諭曰。吾今與諸祖同臨。實以啟迪諸生。誠信闡明吾道宗旨。發揚人類生成大道。指授天地造化微妙。汝等均在塵土。限於俗緣。或未盡聞先天道要。迷惘無措。吾以本社應運而集。諸人夙根甚厚。先天大道亦屆復明之期。特請授至秘真經。宣傳人世。今吾先附以數語。次作開經偈。言云云。迨偈言宣畢。復諭曰。此吾譯錄大凡也。新教行世。有資於此。經惟在汝等奉行耳。

至聖先天太一老祖玄真經真義

壬戌

炁本無名。無形化而有名。有形進者爲退。合者爲分。本無生。有本內生。外如垂竿。日中影不在。而形自在。稍久稍偏。則影漸長。又如以杖擊水。一渦之動。漸推漸廣。生化之機。亦如是也。故有名之始。其名一。有形之始。其形亦一。由一化生。愈進愈繁。而愈幻離真。日遠也。故求真必先知真。之所在。通化必先溯化。之由。

來。後。天。爲。有。名。有。形。其。真。在。於。太。極。其。化。始。於。二。氣。由。此。下。之。名。繁。形。雜。真。漸。盡。而。化。漸。遠。此。現。世。界。之。狀。也。溯。而。上。之。則。自。化。返。於。未。化。自。真。返。於。無。真。由。有。名。有。形。返。於。無。名。無。形。此。先。天。也。若。順。循。其。序。日。化。日。散。日。生。日。衍。真。日。無。存。而。化。力。亦。日。縮。窮。則。繼。以。變。變。則。就。於。復。後。天。之。終。也。本。經。闡。明。理。數。爲。先。天。定。極。寓。生。化。循。衍。之。事。其。要。處。在。理。與。數。中。人。所。未。明。者。如。數。盡。之。復。非。溯。原。也。其。復。必。經。歷。最。大。之。劫。其。化。生。之。機。滅。絕。之。後。其。所。謂。先。天。之。悉。經。若。干。劫。而。漸。萌。其。玄。珠。此。珠。非。物。吾。特。名。之。曰。珠。也。由。此。育。之。葆。之。日。漸。充。盈。瀰。漫。而。成。先。天。世。界。其。不。得。爲。珠。者。則。隨。後。天。以。絕。此。爲。經。中。指。授。道。要。爲。諸。生。修。道。之。資。言。義。極。詳。至。造。化。玄。機。以。所。關。甚。大。不。敢。盡。洩。則。述。繹。大。概。待。諸。生。道。成。自。悟。之。也。

謹按是日 老祖未宣明玄真義之先。諭曰。本真經名玄玄者。卽道也。後儒與道解。謂玄者遠而無極處也。卽儒謂極也。曰皇極。太極。謂極至也。故謂至善至情。此蘇氏解然也。又玄者黑與赤之合也。天地之色常如此。因黑陰而赤陽也。故有欲與無欲。同本此黑赤相合之玄也。今經名玄玄。第二玄字。

即道祖所謂玄之又玄衆妙之門上玄字指本體下玄字指本用蓋由玄之體而以自然任之玄之用備而天地位萬物育羣化行焉夫如此規安得不弭乎此本經所錄之最要也可詳著於簡無失切切吾今再略言玄籙之真義迨真義宣畢又謂玄玄者如是有者爲實用無者爲窮理所望汝等敬信奉持耳

孚佑帝君玄玄真經贅言

壬戌姚姬傳真人代

中庸一書言天道大學一書言治理皆儒家下學上達之道也金剛言空寂楞嚴言法事皆佛門本末兼賅之事也老子言道德廣成探玄秘皆道學天人一貫之旨也而大學所本即中庸之道楞嚴所說即金剛之性老子所述即廣成之玄耶教外施博愛內歸天父回經行闢惡穢心返真元與三教固若合符節也世界遼闊風俗不一各以其地因人爲教與行故不無殊異名之所寄斯常與道若或變焉人之所近斯天與人若或判焉沿流弗已註講紛歧各是其是於是羣教殊途並相軋競而真旨愈弗明矣吾至聖先天太一老祖憫羣教之淆而世界之日亂也乃啟先天之玄秘作玄玄真經玄玄真經何義一言以

論

著

太一老祖玄玄真經真義

孚佑帝君玄玄真經贅言

蔽之曰。以人復天而已。蓋爲今世界人類公共崇尙之五教之大本也。五教者。各因其地與人法規言行不能強同。惟此大本所具以人復天者。則不獨五教。蓋三千大千世界無數之羣教。莫不同也。中庸云。日月所照。霜露所墜。莫不尊親。佛曰。天上天下。惟我獨尊。道曰。乾坤莫外。道生天地。耶曰。皆皈天父。回曰。獨有真宰。羣生莫逃。親也。我也。道也。天也。真也。皆此經之所謂玄也。玄合羣異而歸一。同玄之又玄。以此一同歸之。帝先渾渾噩噩。無可識言。洋洋乎。蕩蕩乎。至矣哉。天地之中。天地之外。胥歸造化而莫可名矣。哉。然而經所謂玄。匹夫匹婦之愚。可以能行焉。近在吾身。自艾自求。可以能成焉。夫豈奧妙渺茫難知之事耶。由玄之玄。以人之事也。儒之下學而治理者也。佛之法慧而修行者也。道之道德而濟世者也。耶之博愛而回之靜持者也。由玄之玄。復天之道也。儒之上達以復命者也。佛之空無以涅槃者也。道之虛玄以棄世者也。耶之皈天而回之返元者也。匹夫匹婦以至公卿大夫士。苟能修玄之人。以期歸合于玄之天。蓋已無非玄之全功。飲食男女。言行視聽。即無非在此玄修之中者矣。以推吾五教平萬邦。救潛劫。奕奕然皇皇乎。有不由此真經以成之也哉。

南屏濟祖度字說

壬戌十月初五日
天津分社

諸君道德高尚。神佛所契。今日之緣。不可輕視。天意有定。救世之業。諸君當負此鉅任。度人。由於自度。自度。卽所以度人。此義爲上乘。佛諸君深明佛旨。無待老衲喋喋。惟度之一字。實有深淺。說法卽一則成。己成人。一則滅。己滅人。在經言。使衆生皆得滅度。成佛。是滅也。爲佛宗之言。如儒家誠意正心。其功至於平治天下。此成也。成亦度。滅亦度。然法屬深淺。並非殊途。用有內外。並非二道。我佛立宗。當衆方有爲。故主寂滅之說。以復性爲主。而儒者當用世之際。精研現在。推行仁義。由內及外。此則兩教之所以分也。今姑弗論。但就度字認定做法。看其緣如何。而用其度之之方。則無爲度世。有爲亦度世也。成滅在緣。體用不執。此蓋深厲淺揭之說。不可有所泥耳。今世界糜爛。教宗毀壞。欲求真度。先須有爲。天上仙佛羣。以此時度世之任。非責諸當時英賢。不可故。天命創設此社。以教勸人。首標明宗旨。以有爲爲主義。一時所感召。皆國中有爲之才。將來功果。已有天數。而本社之教。亦將獨立兩間。開千古未有之例。純陽功德。固偉卽。諸天仙佛。亦莫不與有幸焉。不過天數邈冥。人事紛異。諸君雖用世之

傑。或。有。味。於。造。化。之。機。每。因。誤。錯。而。遭。蹉。跌。致。使。雄。圖。未。展。民。難。莫。紓。度。世。一。言。終。成。畫。餅。仙。佛。爲。此。抱。慮。用。特。明。顯。神。異。指。示。天。機。苟。能。堅。其。誠。信。必。邀。神。人。贊。相。是。以。純。陽。敷。教。先。以。堅。定。勉。人。良。有。以。也。今。觀。在。社。諸。子。誠。信。之。心。吾。無。間。然。足。負。度。世。之。託。無。怪。其。天。人。之。格。外。契。接。老。衲。請。爲。純。陽。及。本。社。進。一。偈。言。以。紀。其。盛。

明。道。體。用。自。利。他。利。天。下。福。音。人。類。真。宰。仙。佛。歡。喜。神。明。契。洽。甲。子。鴻。期。功。果。圓。滿。善。哉。善。哉。

孚佑帝君釋大學首篇

癸亥二月二十日
天津分社

從。小。乘。說。法。但。能。行。善。去。惡。潔。己。清。修。獨。善。其。身。固。屬。難。得。從。大。乘。言。道。則。人。生。修。持。其。義。至。廣。凡。一。經。托。生。爲。人。此。一。撇。一。捺。之。人。字。即。秉。天。地。陰。陽。之。氣。而。生。成。兩。儀。以。後。四。像。八。卦。等。等。變。化。皆。視。人。之。天。職。所。行。何。如。而。定。結。果。故。今。年。諸。天。會。議。公。推。大。成。至。聖。先。師。宣。尼。主。教。良。以。此。五。年。以。來。仙。佛。僅。教。人。以。修。心。省。過。避。規。免。災。而。實。未。至。闡。明。大。道。之。精。蘊。也。明。歲。元。會。甲。子。天。運。更。新。實。爲。新。陳。代。謝。輪。迴。交。替。之。關。頭。仍。從。清。修。獨。善。着。力。雖。可。收。功。終。難。

證果必須進一層痛下工夫。此工夫者，卽從本末終始先後以迄格物致知至治國平天下爲止，皆人生應盡之天職。人世應了之事業。昔孔氏此言，本對於諸弟子傳示大道，其中層次義意爲全已融化。儒釋道三教之精英發爲斯論。後世闢斥佛老而又妄註定義，幾使天下讀書人無能知爲道要守而行之。今者世亂已極，極則變變則通，非由先聖大道貫通佛老實踐篤行，不足以言道。蓋自平天下至修身固爲儒道之綱，其由正心至致知皆老氏修道之用。由知止至能得則皆佛理之立。至本末終始先後三句，則匯合三教之精微以明告後世學者。惜人皆爲科名所誤，無一研求以致日趨日遠。今人皆欲學佛學仙，反將本來三教一貫之道棄而不顧，轉問鬼神，足見可憐亦可惜也。但欲求道而不完結天職，不從人世事業上著手，雖幸丹成於天地人三者有何益處。茲爲極明簡之語，告曰：知止至能得卽內功也，致知至平天下卽外功也。內功煉而外功無者不能證救世度人之果，外功立而內功無者不能解凡網塵濁而升。守此數言，明徹遵行，方可與言道也。

論

著 孚 佑 帝 君 釋 大 學 首 篇





詩
詞

悟善總社修正追遠堂規則 癸亥十月修正

- 第一條 本總社於社內設追遠堂按時祭祀歸法綜祈禱部關幽舍堂管其一切辦法悉依本規則行之
- 第二條 凡社員已蒙提度之直系旁系及親友各先靈經該社員函知到社請祀者均得設位
- 第三條 凡社員之先靈未經提度而本總社奉有 神諭超昇者經社員請祀均得設位
- 第四條 凡本總社社員謝世本堂應設位祭祀至各分社員謝世經該分社領袖簽名蓋章函知總社一律設位均先通知其後裔親屬
- 第五條 男靈位供祀於正左龕女靈位供祀於正右龕已故男社員位供祀於東龕已故女社員位供祀於西龕
- 第六條 每年分春秋兩祭春祭以清明節前三日內為祭期秋祭以中元節前三日內為祭期
- 第七條 春秋兩祭各先靈之後裔親屬均應與祭行禮由教統副教統分班主祭如教統有事時副教統代之副教統有事時督教或各綜代行之
- 第八條 每月朔日拈香行禮一次由教統派綜相行之各後裔親屬願隨班者聽並可不拘何日恭詣先靈處行禮
- 第九條 凡孤身旅京之後裔親屬遇其先靈生忌週忌等日得詣追遠堂行禮上祭延請僧道或親友來堂誦經其由外省暫來京師者尤應恭詣該處叩謁其先靈並得供陳祭品
- 第十條 凡禮節均一跪三叩
- 第十一條 春秋兩祭及安位應用祭筵香燭楮鏹其月朔之期僅用香燭楮鏹
- 第十二條 各先靈之後裔親屬於安設靈位時每一靈位須先交設位費六元專款儲存作為本堂基金其春秋祭祀費即由基金利息項下開支
- 第十三條 關於本規則第九條之祭費由該後裔親屬酌量豐儉自備之
- 第十四條 除初創時安位典禮外凡陸續請設先靈位者由該後裔親屬自行安位禮並酌量豐儉自備費用
- 第十五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修正之
- 第十六條 本規則自呈准之日施行

詩詞

宏教真人歲首頌詞 癸亥正月二十日

慈心長與春心同。生育萬彙仁德宏。天地賴此竟神功。遠哉久哉無與隆。憶昔教祖傳統緒。萬歲千秋永垂紀。儒佛耶回共此宗。首述仁愛無失墜。坤成在厚。乾德廣。大道無邊此其象。含和孕育道之功。如春生物皆滋漾。吾教巍然天與齊。無遠弗屆衆所師。際此春光榮物時。發揮引迺爲君期。

自註。本年初開壇。吾適先臨。以此爲本社頌。

葛真人 癸亥正月二十日

密密雲旛走太空。青旗相映日光紅。人間春事行將半。懶惰東皇尙假聾。

自註。過却驚蟄。猶不放花開桃李。如何不怨東風耶。但是早遲總不免一場。戲劇。花落水流耳。

謹按。此中頗有寓意。讀者味之。

詩詞

吳真人 癸亥正月二十日

漫尋芳草向青郊。一二橋頭日色嬌。疎柳綴風鶯不語。飛來燕子亦魂銷。

余真人 癸亥正月二十日

東風吹起一池波。久蟄龍蛇意若何。隔岸桃花如火發。漁郎猶是誤人多。

自註。好一個桃源漁郎。偏欲引甚太守往。致舊徑雲封。桃花笑人。豈不可惜。故昔時天下亂。更無避世之處。吾不禁爲今日歎也。

孚佑帝君 癸亥正月二十日

風驚雀噪樹翻雲。幾處揚波瀚海新。便說滄桑誰解識。一千里外遇鄉人。

碧眼仙子 癸亥正月二十一日

青旛遙指白雲端。萬里河山鬱大觀。風逐鸞旗翻日色。金鱗片片落江瀾。

孚佑帝君 癸亥正月二十一日

朝來人世夜歸天。天上人間兩渺然。大地塵氛憑塵掃。滿山春意付樵肩。是非個裏誰曾識。清濁中分可不論。放下一般仍繼起。羨他談道語玄玄。

平仙 癸亥正月二十二日

年年春事太匆匆。今歲相逢漫放空。留得花枝鬥鶯燕。不曾閒却馬蹄踪。

張真人 癸亥正月二十二日

手摘靈芝信口吞。精華長葆太和盈。茫然識得生生趣。雲母霞根盡秘靈。
自註：秘靈丹為得道者所餐。人不知也。

小鶴仙 癸亥正月二十三日

春宵漏短月偏明。迢遞關山紀鶴程。兩翼雲天塵壒外。一聲嘹唳大江橫。

姚姬傳真人 癸亥正月二十三日

晚山烟靄正霏微。明月疏星共客歸。一自別來歲華去。春風又自拂人衣。

李仙 癸亥正月二十五日

輕寒猶禁碧桃花。淺綠江南映晚霞。船近武陵人已寂。微風吹影落鷗斜。

黃仙 癸亥正月二十五日

漫漫山水靄春光。小酌樓頭對夕陽。僥倖此間猶靜寂。且描圖畫到仙鄉。

楊仙 癸亥正月二十六日

山缺吞落日。林罅起炊烟。遙峰青不斷。塞雲白長連。春寒鳥飛絕。市近人語喧。

遠黛凝嵐。障淺碧橫林。妍垂霞挂。孤塔矗表。建瑤椽。新柳欲含滋。早花始可憐。殘碎帶詩興。長歌暢狂癡。今夕更何夕。重結翰墨緣。

平仙 癸亥正月二十七日

料峭春風生暮寒。晴光霞片襯山嵐。楊枝早綠江南岸。漠北河冰尙結灘。

楊真人 癸亥正月二十八日

雲凝日暗作春寒。庾嶺枯林鶴夢殘。江北江南風物異。隋陳烟柳已毵毵。

平仙 癸亥正月二十九日

沉沉春色不多時。曲院陰濃若雨絲。簾捲宿烟人倦睡。梁懸餘藻燕來遲。賣花聲動新泥滑。咏絮情閒短策支。倚檻浮觴更誰醉。且描新綠到楊枝。

何真人 癸亥正月二十九日
北京分社

冷雲密密作春陰。花事遲遲風信沉。青帝恩施原有待。肯教風雨禁花心。

孚佑帝君 癸亥正月二十九日
北京分社

鶴伴招來蓬島東。春風萬里逐雲蹤。滄瀾廻首望金闕。恍見巍峨憑太空。下攬河山挹蒼翠。高接雲漢走蛟龍。何年更把浮邱袖。指點奇觀歌赤松。

孚佑帝君

癸亥正月初二日
南京分社

大地陽春轉。人間萬象新。同心求至道。物我共天真。

萬里春風降玉臺。九天閭闔一時開。不辭雲路長奔走。爲向人間喚渡來。

至聖先天太一老祖

癸亥正月十八日
南京分社

迢迢一道途。東西分通塞。西途坦而平。東途危而窄。嗟哉去來人。動爲趨向惑。
東向入迷津。波濤千萬疊。前與愛河通。後與苦海接。中撐四雄關。顛險不易涉。
一關杏花村。帘搖風烈烈。麴池漲紅濤。糟邱煖香雪。一關溫柔鄉。花柳儘攀折。
蝶酣鳩娜情。鶯嘒玲瓏舌。一關倚銅山。古稱藏金穴。青蚨紛紛投。白銀纍纍綴。
一關峙崔巍。劍戟蕭森列。炎燄匝地生。殺氣橫空結。去來人何多。到此消魂魄。
各投所好關。眷戀情脉脉。舉鼎拔山雄。都作同心客。大聲喚難醒。永朝復永夕。
光陰曾幾何。人生不滿百。泉路去悠悠。欲悔恐無策。何如返行旌。臨崖馬且勒。
莫作迷途人。東西須自擇。託足聖賢關。棲身君子國。月窟九萬程。靈槎自貫得。
金闕白玉樓。與吾同登躡。回首視紅塵。沉淪意惻惻。危哉此長途。平險天淵隔。
戒爾往來人。毋亂發車轍。

詩 詞

碧眼仙註世路茫茫。老祖爲汝諸方指明之。其各諦聽。

宏教真人

癸亥正月二十五日
南京分社

連朝春雨釀春陰。都是蒼蒼造化心。費盡深心人不識。古今難得是知音。
鶴馭鸞驂下九重。紅塵處處濕雲封。春寒料峭花難發。一線仙緣未許通。





重刊

孚佑帝君易說出版廣告

道之大原出於天而所以闡明道之迹象者莫易若焉故易經一書實吾國聖學之根本儒者釋易自漢京房氏而大著道家則魏伯陽本易以作參同契二氏以後道儒各相祖述註疏之作汗牛充棟然皆無如我

孚佑帝君所註易說理解詳明實超諸家而上並不囿於一偏洵易註中之鴻寶秘笈也坊本亦偶有售者然闕文甚多茲本社經典部搜集古本補其缺漏並請姚姬傳先生乩筆補序付諸剞劂刻成木版字體大而明顯最高毛邊紙印成每部裝訂六大冊公諸同好以爲研究大道之資僅收回刊板紙張費大洋二元外加郵費二角欲訂購者請寄款本社卽爲寄書不誤用特廣告幸賜覽焉

北京悟善總社書誌發行處啟

唱 酬

姚姬傳真人贈慧真歸省 癸亥二月初四日

鞭絲官道看花去。柳線搖金客到家。只是江南春意好。渾忘冀北酒情賒。臨歧四五黃鶯曲。滿地百千紅雨奢。今日相逢須盡醉。高堂倚杖望飛霞。

唉。慧真君又欲歸省耶。我趁今日文壇。與他餞別。猶憶前歲。帝師設筵為玄虛道彝送別。興會淋漓。極一時之雅致。此次何可虛過耶。諸人但乘酒興。隨口隨筆作之。自見性靈。斷勿枯思兀想。致多晦澀。

和作 袁固真

春風迢遞江南路。一年一度賦還家。非關遊子歸心急。為慰慈闈望眼賒。歎我故鄉途間阻。聞君行日意紛奢。今宵有酒須當醉。休負文樓五色霞。

和作 蔡慧帶

江南二月波初綠。客路迢迢正憶家。柳色谿橋人已杳。杏花郵店酒堪賒。離

唱 酬

唱 酬

懷似水情難割。歸夢如烟意却奢。待到春殘重把袂。飛觴小集泛流霞。

又 蔡慧蕓
倒疊前韻

汪汪叔度波千頃。佳句傳來似落霞。十載扶輪名自重。三春放棹願非奢。花開陌上遊驄散。夢到江南客路賒。惜別幾回休悵望。報暉稱壽好還家。

和作 王悟真

季鷹去矣仲宣在。羨煞尊鱸客到家。冀北功名夢猶幻。江南花月興方賒。身同敝帚慙吾甚。國賴扶輪望子奢。強忍臨歧相別淚。遙知不肯錮烟霞。

和作 梅悟功

青青綠到長城草。遊子如何不念家。毛檄遠馳情豈隔。潘輿迎養願猶賒。宵深主餞仙緣厚。世變誰回劫運奢。爲祝萱堂春日永。桃觴盡醉面如霞。

和作 錢覺塵

杏花時節旂亭酒。好餞先生暫返家。千里飈輪歸夢穩。兩行烟柳客程賒。江南風景洵堪戀。堂北春暉喜正奢。記取師門成約在。莫教高眼盼雲霞。

和作 王竝真

客中送客難爲別。夢裏還家更憶家。君去正逢春草綠。我來悵望白雲賒。慈
暉無恙心常戀。愛日長留願豈奢。莫道絕裾無限恨。且循堂北醉流霞。

和作 戴學復

旖旎王城處處花。羨君春半早還家。綠波南浦離情潤。紅杏前村望眼賒。金
粉陳隋餘艷麗。風流王謝舊驕奢。此行料得詩囊滿。一路文光射彩霞。

和作 張慧真

厭倦長安霧裏花。文樓常侍畢仙家。真人宮居魁畢稱畢仙君之句 閱環
看大地風雲幻。老去餘生歲月賒。世路不平心更險。財源已竭俗仍奢。此身
祇有庭闈樂。喜見慈暉映彩霞。

謹按慧真君由津浦道換乘小輪歸里。該輪名飛霞。始恍然 真人飛霞
之韻也。

姚姬傳真人再贈慧真歸省 同日

意到江南身在燕。鶯花詩酒且流連。高堂福壽方延久。何必萊衣遠問仙。
春來無俚坐傾尊。握手臨歧欲斷魂。最拍風吹簷馬動。落花時節憶王孫。

唱酬

唱酬

四

知君此去應思我。預約蘇門看晚山。車馬隋隄逢故友。爲傳仙子未曾還。
錦繡春華幾日妍。江南江北雨漣漣。行人莫向長隄望。送別新詩屬懶仙。
自註。吾素懶。今爲慧君連作俗語硬句。意固有在。而情固不能爾爾也。

和作 吳諦仁

大筆淋漓。嬌許燕君家。玉樹况枝連。文章風雅傳。京洛名列詩仙。復酒仙。
羲皇笑傲寄琴樽。遊子歸心結夢魂。甘載宦途甘守拙。從來巧不乞天孫。
歲月消磨鬢已班。故鄉無恙是青山。簫聲廿四橋邊聽。一幅蒲帆載月還。
送別春初景物妍。綠廻南浦水漪漣。君應回首京華客。依舊霓裳集衆仙。

和作 王悟淡

太虛亭畔一樽酒。珍重仙凡惜別情。遊子歸心春日永。憂時遠抱大江橫。
文章事業各千古。香火因緣定幾生。爲語揚州二分月。燈前白髮計行程。

和作 陳謙紀

第一江山第一才。梅花賦罷杏花催。春暉無恙陔蘭茂。更把新詩頌老萊。
鞭絲帽影出京華。一路香塵碾錦車。正是江南好風景。馬前馬後盡桃花。

姚姬傳真人戲調慧真 同日

快馬吟春廿四橋揚州明月正天嬌樓頭來照封侯客柳眼何須陌上擦

自註吾反用唐人望見陌頭楊柳色句以戲慧真君耳諸人能各翻唐詩一首以調之乎哈哈當場作戲我固未免狂態猶昔

翻唐人賀知章詩戲調慧真君歸省 胡悟恆

老大回家未忍離鄉音京語兩紛歧慈親相見不相識笑問兒今已有髭

翻唐人朱慶餘詩戲調慧真君歸省 王竝真

喜花昨夜占紅燭待曉人歸拜北堂問罷平安談宦夢癡兒未學入時妝

總批 今日和作雲興佳章蔚然誠為盛事憶玄虛道彝慧真每一出都即致

佳什傳誦一時蓋亦文緣也此後凡詩友出別皆以此為例

姚姬傳真人贈胡君悟恆病足 癸亥二月十四日

春來故舊散天涯病足昌黎久住家旦夕相逢喜欲躍請君重看御園花

謹按悟恆因足病久未侍壇今已稍愈扶杖來社故 真人云

和作 王竝真

唱 酬

花。季。鷹。歸。去。悵。天。涯。
慧謂張真
安。定。微。疴。又。戀。家。知。否。仙。輶。依。舊。降。高。談。妙。法。雨。天。





劉盼蟾子道書三種

一曰 敲蹻洞章 挈修道之範綱

一曰 濫熿易攷 講洛書之儒貫

一曰 道源精微 實修真之寶鑑

是書皆掃滌邪說淺近易知茲由本社覓得原版
刷印成帙每部六本定價洋三元

北京悟善總社發行舍啟

善業

悟善總社京師地方救護團報告書

民國十年冬。悟善總社有京師地方救護團之組織。係爲救濟京師地方一般貧苦人民而設。成立以後。深賴公私各團體。暨各大慈善家。贊襄籌畫。捐募撥助。仁漿義粟。全活無算。同人等謹代多數貧黎。九頓首以謝。計自十年十二月二十六日開辦日起。至十二年五月份止。共收入捐款洋六萬九千一百九十元零二角二分。利息及雜款收入洋一千五百零四元八角六分。捐助小米一千五百九十石零四十六斤。大米十一石零十九斤。玉米麩八千七百九十六斤。棉衣褲一千八百九十一套半。棺木八具。又外交部撥助之伯利商會救濟廟街僑商租船墊款餘款洋一千四百八十三元一角。此款尙存財政部。迄未照發。所有收支細目。及散放各賑。並辦理各種善業。分別列表編印成冊。以資徵信。謹將年餘來辦理情形。摘要報告於後。

京師貧民數逾十萬。時交冬令。啼號載道。慘苦情形。不忍聞睹。本總社既令救護團放急賑。復連續放冬賑春賑以救濟之。每次施賑人數。均達七萬餘名之多。(壬戌冬賑情形相同)去夏霖雨爲災。並特放臨時急賑一次。以上各賑。共放小米五千零九十二石。玉米麩八千七百九十六斤。棉衣褲四千八百一十套。均分列各表。此辦理急冬春各賑暨臨時急賑經過之情形也。

戰禍忽開。難民麇集京師。扶老携幼。露宿風餐。狼狽顛連。見者心惻。本總社又令救護團設難民臨時收容所兩處。并編制保衛隊百名以保衛之。計先後收容之人數。共約七百餘名。及事平。始一律資遣回籍。無使失所。戰事雖平。兵區如洗。子遺災黎。顆粒無存。砲火幸逃。溝壑旋委。於是特派專員趕赴長辛店琉璃河等處查放急賑。共放去小米三百餘石。此去夏救濟兵災經過之情形也。寶坻被水。災情奇重。彼邑官紳迭次函電請賑。爰特派專員。攜帶賑款洋一千五百元。馳往協同查放。不使稍有浮濫。此寶坻賑災經過之情形也。他如各種善業。對於年老窮民。平時則月給以每人二元之養老券。極貧各戶。則月給以十斤至三十斤之食米。孀居婦女。則查明其真正貧苦無依者。又特

給以每人二元之撫恤金一次。貧民之有疾病者。則爲設診療所四處。以施醫藥。其死亡者。則施給棺木外。查明其實係赤貧者。並酌予抬埋費。以資殮埋。異鄉來京之窮無所歸者。則設收養所兩處以收養之。（原名棲流所共設三處。裁併兩所改定今稱）計口授米。其有自願回籍者。則資遣之。其餘如收埋枯骨。施送暑藥。補助各慈善團體等費。凡關於善舉者。無不盡力而爲。（所有以上各費細數均詳各表）此又辦理養老券等各種善業經過之情形也。

京城西四牌樓北。有小旃檀寺者。建自有明萬曆年間。殿宇崇宏。佛像莊嚴。香火素盛。爲京師古刹之一。去年春間。忽被劣僧盜賣。得價遠颺。買主擬一律拆毀。改建住屋。業經鳩工拆卸矣。一時緇素同人聞之。咸走相告。僉謀所以恢復舊觀之道。木總社當以事關廟產。亟宜設法保存。以免殘毀而垂永久。一面呈請警廳追緝劣僧。禁止盜賣。一面暫在救護團存欸項下借撥二千九百元。向警廳贖回。作爲常住持廟。永歸本總社所有。並暫交救護團保管。復因該寺殿屋半被摧毀。亟待修理。又陸續由團欸內墊支洋三千餘元。此項借墊之欸。應俟將來該寺募集欸項。再行歸還。

又本總社去年因辦理之工廠暨貧兒院等處。需款甚亟。陸續由團款內撥去洋一萬二千六百九十三元四角四分。此又爲寺社兩處墊款經過之情形也。以上開支各項。暨兩處墊款數目。均分載各表。該團存款截至本年五月份止。共餘洋六百六十元零三角六分。此款已連同養老券等各善業。一併仍交本總社繼續辦理。至去年因米價翔貴。本總社曾呈請政府。借款開辦平糶。事竣計所有虧耗共洋一萬七千餘元。係由錢公立機另行籌款彌補。又所有逐月開支。均有單據粘存簿。並歷次放賑。均有各貧戶詳細花名。暨經手調查散放人員之各清冊。存團備查。再救護團總事務所。原設於南池子八十九號。所有自開辦日起至十一年九月底止之九個月。均承房主趙立夷先生。慨盡義務。不取租金。合亟聲明。以誌高義。該團現因經費支絀。暫行中止。俟款稍充裕。仍當繼續進行。以竟初志。

悟善總社京師地方救護團捐募賑款芳名清冊

辛酉被災各省救濟聯合會洋五百零六元零四分（捐助救護團開辦費）

喬亦香君洋一千元

梁太太洋三元

糧食救濟會洋九百九十二元一角五分

李桂山君洋一百元

敖太太洋二元

關女士洋三元

陸太太洋五元

陸喬大君洋二元

石文邨君洋五元

金蕪卿君洋五十元

教育部洋二十元

電話局局長暨同人洋二十元

馬騰溪君洋三百元

十二月份至二月份
三個月每月一百元

朱祥甫君洋一百五十元

農商部洋四十元

陸開生君洋一千元

胡君黻君洋十元

任振采君洋五百元

樊湘蓀君洋一元

蘇太太洋一元

蘇錦雄君洋一元

區太太洋一千元

薛總監洋二百元

菸酒署汪督辦洋五十元

錢幹丞總理洋五千元

敦仁堂鄧保琪君洋三千元

張志誠君洋三角

渡邊晨畝君洋五十元

胡額門君洋十元

楊仲騫君洋二元

楚獻臣君洋二元

姚次松君洋二元

劉玄僧君洋二元

凌溥生君洋二元

曾佛千君洋一元

烏仁山君洋一元

善 業 京師地方救護團捐募賑款芳名清冊

劉曉東君洋一元

王鴻綬君洋一元

劉子能君洋一元

吳玉洲君洋一元

林采章君洋一元

杜梅亭君洋一元

潘際雲君洋一元

李煥章君洋一元

江小吾君洋一元

丁許太太洋四十元

胡翔梧君洋一元

趙鶴舫君洋五十元

夏季藩君洋一元

莊樂峯君洋一千元

曾斗山君洋一元

王紹庵君洋一千元

席曉山君洋一元

張為鈞君洋七十元

平市官錢局陳監督銅元四百吊

王屏軒君銅元十吊

平市官錢局梁經理銅元四十吊

平市京局銅元六十吊

平市京局地安門辦事同人銅元二十吊

翟鴻圖君銅元三十吊

馮敬鑾君銅元二十吊

幣制局洋四十元

汪子長君銅元四十吊

王采丞君洋一百元

平市官錢總局同人銅元二百五十吊

段芝泉君洋一百元

平市官錢局會計同人銅元六吊

孟觀侯君洋一百元

俞若如君銅元十吊

瑞妹祥號洋一百元

柳廷棟君銅元五吊	林金相君洋四十元
李和甫君銅元十吊	林金藩君洋六十元
陸稼生君洋一千元	呂光源君洋五百元
叢桂軒君洋二百元	隱名氏洋二十元
鳳研齋君洋一百元	新蘇台旅社洋一百元
天順祥號洋五十元	李鴻達君洋二元
趙月修君洋一百元	無名氏洋二元
趙陳淑貞洋十元	菊隱君洋二元
趙陳桂英洋五元	善德堂洋二元
趙大鵬君洋十元	三槐堂洋二元
本總社經典部洋二十七元	王君善君洋二元

本冊未完下期續登

善
業
京師地方救護團捐募賑款芳名清冊





記事

靈學要誌分銷處

北京

京兆悟善分社 翠花灣

文明書局 琉璃廠東頭路北

鴻寶閣書莊 琉璃廠西頭路南

松筠閣書莊 大沙土園路東

龍文閣書莊 琉璃廠中間路南

公慎書局 琉璃廠中間路北

寶華堂書莊 琉璃廠偏東路南

綠香園茶樓 寶宴華樓樓上

華興閣南紙店 勸業場樓上路東

佩文齋書莊 青雲閣後門內路西

日升泰南紙店 地安門外大街路西

洪吉號南紙店 地安門外鼓樓前路西

華鑫書社 東安市場暢觀樓內

佩文書社 東安市場丹桂商場

瀛賢書社 東安市場東安樓內

同懋增南紙店 西單牌樓

義啟齋古錢舖 東安市場雜劇場

江西

悟善分社 南昌馬池後

山東

悟善分社 濟南城內

雲南

悟善分社 省城一坵田怡怡和省號

甘肅

悟善分社 蘭州水北門五省會館

江蘇

南京悟善分社 城內朝天宮

常州悟善分社 常州東門內

記事

悟善總社新屋落成記要

壬戌九月初九日
附重九得道聖節及安位各項慶典

本總社建築新屋。開工於辛酉大寒之後。而落成於壬戌季秋之初。卜重九日吉。遂遷入焉。是日也。既符九九純陽之數。又恭逢帝師得道聖節。而社適告成。亦即為諸社友功行圓成之預兆。洵足慶也。茲臚叙新屋落成大要。並附記安位及帝師得道聖節各典禮。

社屋經過情形及建築之開始

先是本總社有社之名。尚無定址。僅借凝真宅內開沙。迨賃居松樹胡同。雖具粗規。尚嫌窄隘。尋移孟公府某宅。尋又移棲鳳樓慧依宅。均因發生障礙。未獲安居。幸帝師早已先知。以松樹胡同舊址。係本社發祥之地。松栢長青。命勿廢去。故辛酉之夏。仍得歸亳也。迭歲播遷。艱辛備歷。飄搖風雨。人神不寧。師屢諭社本在於地址。東西移徙。有類舟國。應速覓一良好地點。以期永久而固。

本根爰商購某處屋宇約八十餘間。師力止之。謂吾本擬千間。藉宏大教。今所購實不敷用。須求百三十間方可。適素奉 帝師之王道士崇和聞之。願以呂祖閣東偏曠土八畝相讓。坐落宣武門內半壁街東夾道。其寬廣則東西十九丈六尺五寸。南北二十五丈八尺七寸。其四至則東至小巷。南至官街。西至呂祖閣。北至胡同。憑中證繕立讓契。而本社以香資四千元酬謝焉。地基既定。乃呈報立案。稅契過戶。繪圖估工。並擇吉於大寒期內先行破土。是爲新屋建築之始。

辦事及籌款之大概

破土以後。積極進行。一面修改圖樣。呈請 師定。一面預訂磚瓦。由津陸續購運木料。分派監工會計暨驗收材料諸執事。並公推慧濟君總其大綱。慘淡經營。各盡義務。概不支領薪費。而最重要者。莫如建築費一事。幸社友均願量力輸將。除玄素君有利國庫券額三千元。尙未取現外。計法然玄機慧依玄諦四君各一萬元。敬真君五千元。涵復君四千元。慧濟君鄧君翔君各三千元。玄虛君劉鎮華君各二千元。京師地方救護團經手募捐一千九百二十元。吳俊陸

君奉天小洋折實一千二百九十八元七角。裕真善緣兩君各一千元。智澄金印兩君各六百六十四元六角。懋盛堂及悟淡君各五百元。慧真君三百元。觀耕堂及慧毅思禪兩君各二百元。壯益君一百七十元。覺平君一百五十元。廣法悟意璧華振玄鏡真五君各一百元。共募收六萬七千六百零三元三角。此外尚有認捐而因事所阻未及繳款者。應俟收齊後再行續登。

工程之督催

捐款未易同時湊齊。斯工程難免愆期。歷奉壇訓。催促綦嚴。壬戌二月初七日。帝師諭曰。宗教之擴充。關於社屋規模者甚大。既籌集於前。便須努力趣其成。若仍舊敷衍。僅於此賃居數椽。以求發達。真緣木求魚也。所當同心戮力。雷厲風行。上副諸聖之望。吾近來頗爲焦急。限三個月一律修齊。未便再遲。吾欲以未來先知之法相號召。但又未免人議。奈何奈何。蓋其時仍借棲鳳樓宅。帝師預知是歲五月奉直戰禍所限三個月。恰在棲鳳樓宅未發生障。故以前不欲明示。以未來先知之法。惜當時人不覺悟。猶憶辛酉九月。謂慧依宅非長久計。實有其他緣由云云。是未來事。已不啻屢次隱告矣。二月初九日。

李仙諭曰。正覺熱心宏才。帝師曾屢囑速催工程。庶早奏功效。能如前遷社於松樹胡同之速。則善矣。况此次關係尤大耶。三月二十六日。姚姬傳真人又諭曰。督催工程。今恐難矣。物各有數。不能強也。雖然。人力終不可懈。但求衆志成城。使吾社不至因此政變。受其影響。更須乘機發展。唉。乘機自當勇進。亦宜保持。使人不我短。咸知爲光明正大之舉動。是在變通行之耳。同人盟誦是諭。竊有疑焉。以爲本社純粹道德機關。與政變何涉。迨戰事初定。復遷回松樹胡同。閏五月朔。帝師有前促速成新社。意欲免此一番折回之言。始悉政變影響不在戰禍。而在棲鳳樓之宅也。又迭諭催繳建築捐款。並命無論如何。重九前必須將房屋交齊。此神諭督工之大概也。至人事上關於工匠之督飭。材料之購運稽查。圖樣之更改籌議。以及鑿井運石諸務。均由在事各員奔走辛勞。不及詳載。

進行中之布置

督工期內。布置一切。神尤先事籌維。師命新社樓成於三級上。特設一間。屋頂透光。自備照像機。以便恭照。諸神聖仙佛。可免塵濁之污。此等處最關信

仰應即從速實行。又命院內左右各立碑一。以誌本教之興。左爲緣起。右爲紀功。所有捐助建築費。或基本金各款者。列其名於上。俾流傳萬古。仰悟淡撰文。八月間。新屋大致具備。崇德何真人言。吾從新宅過。擬將招待室與發行室同在前面。事實上較爲便利。何如。帝師言。昨據何仙呈報新社情形。吾已知悉。今日經過其地。覺人事布置。尙欠周妥。一社行政之責。專在總務。不能偏僻。須居衝要地點。方可控制全局。庶務發行招待。皆應在前面。證功等室。廂房殊褻。當移於西抱樓三間。典寶及儲藏經典善書。當置於東抱樓三間。焚修壇當設正樓東屋。侍壇者得休憩於正樓西屋。西跨樓可爲會議之所。書記不必分居。當以一大間爲各部分書記之用等因。至文壇地點。則非常鄭重。當時雖擬於三層樓東南方。嗣因人事上不甚便利。暫在明道堂內左旁。帝師諭以位置頗不相宜。無以遙接天下文明之氣。命移入東跨樓之二級。名曰文明樓。（即太乙閣旁之東樓）魁星 文昌帝君恭宣 昊天御敕一道 姚姬傳真人並爲之記。（刊登第二卷第十一期要誌論著類）較新社各屋之布置。尤有特色。所有各屋匾額對聯。帝師代請。諸尊仙神題贈。並謂匾對仙筆。

居其多數時人名流亦不可少。務使煥然一新。另樣生色。嗣正陽帝君。南屏濟佛暨姚黃李宋諸仙。均分日降臨賜題。而五教祖亦各書匾一方。實爲本社之慶幸。其餘不敷之匾聯。則遵示由人補之。

舍宇之結構

臨街正中九間。大門堂一間。朝南。居其中。餘均朝北。有遊廊。庶務及發行靈學要誌各屋皆在焉。

大門外橫額曰 悟善總社 黃仙壬戌七月書

大門堂內屏聯曰 洞中花開奈何空到 門外路險盍歸乎來

右係 正陽帝君鍾離祖師壬戌八月撰

過廳(即穿堂)九間。南北均有遊廊。

廳前向南直額曰 救世新教 黃仙壬戌七月書

廳前向南聯曰 到此地無非悟境 願諸君做個善人

右係悟善二字對嵌。係黃仙撰。慧濟書。玄機跋云。黃仙降臨本社。凡

示此聯。並示係竊得。南屏濟祖語也。黃仙諱道周。明唐王時殉國難。

諡忠烈。本社以悟善名。願有緣者到此悟境。咸為善人。庶毋負忠烈之遺訓乎。

廳後向北聯曰 悟道易。悟到不易。善心難。善行更難。帝師撰并書

明道堂七間。四面均有遊廊。中間五楹供奉 帝師神位。

堂外橫額曰 明道堂 黃仙壬戌七月命名并書

堂外聯曰 惟明克允。大道無名。李仙壬戌九月撰慧濟書

堂廊聯曰 惟天下至誠成己成人成物。立民生大本。明德明道明倫。

右係 李仙壬戌九月撰并書

堂內正中橫額曰 明明德 黃仙壬戌七月書

堂內左右橫額各一 左曰 整齊 右曰 嚴肅 何仙壬戌三月書

堂內聯曰 修心養性為我本分。利國濟民。悉是外功。

右係 帝師壬戌八月撰并書

堂之廊東西門各有橫額一

東曰 遵道 西曰 履仁 黃仙壬戌七月撰書

堂之背面（即帝師座後）楹聯曰：到此已覺回頭是佛，遵道而行對面逢仙。

右係南屏濟祖壬戌八月撰。玄虛書。蓋後樓供奉釋迦牟尼文佛。

達摩祖師 普賢菩薩 文殊菩薩 行至明道堂背後 回頭望後樓即是

佛座。再由堂後遵道行至堂前，則迎面即是師座。確切此處也。

正樓上下共二十間。除東西二邊間樓梯外，樓下九間爲禮教堂，樓上九間中

爲太一閣，供奉至聖先天太一老祖及孔子、釋迦、老子、耶祖、回

祖。東二間爲焚修之所，上下均有遊廊。

堂外橫額曰：禮教堂。黃仙壬戌七月命名并書。

堂之中門聯曰：漫說如今遍地皆是仙佛，但願將來大家都成聖賢。

右係劉慧地仙師壬戌八月撰并書。

堂之左門聯曰：無色聲香味，在誠正修齊。

堂之右門聯曰：克念作聖，至誠感神。

以上二聯皆係李仙壬戌八月撰并書。

堂之廊外聯曰 禮由義起 教以敬敷 慧濟書

堂內橫匾曰 止至善 黃仙壬戌七月書

堂之遊廊左右門（即循廊向南恭謁明道堂之路）各有橫匾一

左曰 守敬 右曰 篤信 黃仙壬戌七月書

閣外直額曰 太一閣 玄虛書

閣外聯曰 一炁化成生生不已 五行運轉息息相通

右係 至聖先天太一老祖壬戌八月撰書

閣之廊外聯曰 始於太一 化及萬方 李仙壬戌九月撰書

閣內有 五教教祖各書橫匾五方

天地之母 太上老君壬戌九月書

道源一貫 至聖孔子壬戌九月書

不二法門 燃燈古佛壬戌九月書

萬紀真主 耶穌壬戌九月書

先天之真 謨罕默德書

正樓之屋頂建太虛亭一座居其正中。左有屋三楹朝西。右有屋三楹朝東。如亭之兩翼然。左屋為懸燈之所。右屋三楹為恭照神聖法像之所。是謂三層樓。兩旁各有樓梯。亭為全社最高處。東望宮庭。西眺西山。正陽門樓在東南。宣武門樓在西南。而亭適居其中。形勢頗勝。

正中之亭額曰 太虛亭 玄虛書

亭聯曰 空大千世界 接尺五雲天 慧真撰 慧濟壬戌長至日書

左屋額曰 迎仙樓 慧濟書 即取 宋真人聯句迎仙仗之意也

左屋聯曰 門留山色迎仙仗 筆帶沙聲壯海樓

右係 宋延清真人壬戌八月撰書。並謂昨日 帝君逼我作三層樓左

屋楹聯曰。必如汝樓觀滄海日。門對浙江潮。我大窘。生時興到之語。實無足奇。今使溫習舊書。頗屬難能。盡全夜之力。僅想出此聯。殊不佳。無以自貸。帝君還說本地風光。可為汗顏云云。蓋京都西山高插雲表。向為名勝之地。而是樓向西。登臨憑眺。西山盡在目中。烟景瀟漫。師以本地風光贊之。洵非他處所可移用也。

右屋額曰 駐鶴軒 長樂仙壬戌四月撰并書

東抱樓上下共十三間為正樓之左翼由禮教堂遊廊之東門入凡藏經典寶各室皆在焉

東抱樓之南有東跨樓上下共八間均朝南有廊除邊間樓梯外樓下三間為追遠堂奉祀各社員已提度之先靈樓上三間為文明樓專設文壇宣化

堂外橫額曰 追遠堂 慧濟癸亥孟春書

堂內聯曰 止於至善 莫不尊親 李仙壬戌八月撰并書

堂外聯曰

是上天教孝之心凡此因緣皆以至誠通感格為薄海尊親而設誰非人子可無明德報馨香

右係道彝癸亥孟春撰并書

樓外橫額曰 文明樓 帝師命悟淡癸亥孟春恭書

樓外聯曰 門羅將相文中子 例變春秋太史公

右係 姚真人書悟淡並跋云 姬傳真人於壬戌九月乩書此聯並示

以吾借用顏古翁句。爲文壇對聯頗切云。蓋上聯謂本社人才。下聯則紀實也。仲冬吉日。純陽帝師命移置文壇於東樓之二級上。名曰文明樓。爰恭製以懸樓楹。藉誌文化昌明之盛焉。

西抱樓上下共三十間。爲正樓之右翼。由禮教堂遊廊之西門入。凡唸經證功祈禱懺悔各室皆在焉。

西抱樓之南有西跨樓。上下共八間。均朝南有廊。邊間設置樓梯。樓上爲會議之所。

明道堂之兩旁。東跨院建屋四進。共二十四間。西跨院建屋四進。共二十六間。每進各有六角門。門均在遊廊內。

過廳之兩旁。東跨院有東角門一間。號房一間。土地祠一間。共三間。再向東。仍有院。廚房二間。下房二間。字紙爐二間。茶爐二間。灰棚一間。共九間。其西跨院有西角門一間。下房一間。井一口。井棚一間。共三間。再向西。仍有院。車門一間。馬號一間。共二間。

西夾道有煤火室二間。中廁一間。共三間。

西夾道有沐浴室二間。廁所灰棚一間。更房二間。又廁所一間。共六間。後夾道有灰棚二間。

工程之結束

是役也。自籌擬時起。至落成日止。閱年餘之久。而零星未完之工程。又經營數月。甫行一律告竣。共全社樓房平房灰棚等一百九十四間。大小院落十有七。水井一口。所有樹木。除原有綠槐兩株外。癸亥清明。又新植松槐多株。初估工清單。祇五萬餘元而已。與捐數大致相符。嗣因增三層樓頂亭屋。及牆垣隔板。門窗各項。凡在原估範圍以外者。種類實繁。竟支出建屋工料費七萬二千六百二十四元三角。又添置裝修。購買器具。暨陳列物件。亦支出九千四百零八元五角。連購基地四千元。共支八萬六千零三十二元八角。不敷太鉅。爰由救護團撥七千元。音樂隊撥來鄧君翔君捐款一千元。暨廣善君一百元。又拆卸舊碎磚售價七十七元。騰挪摒擋。竭澤而漁。僅得七萬五千七百八十元三角。收支兩抵。現尙不敷洋一萬零二百五十二元五角云。

典禮之次序

壬戌九月初九日爲 帝師得道聖節。又恰值新社觀成之日。同人齋戒沐浴。其奉 派在松樹胡同舊址執事者。於清晨行禮後。恭捧神位。其奉 派在新社執事者。俟神位捧至門前。分班恭迓。於是先詣太一閣。行安位禮。至聖先天太一老祖。及 五教教祖位前爲主獻。五教先賢位前。達摩祖師。普賢菩薩。監經位前。劉慧地仙師。文殊菩薩。監坐位前。皆爲分獻。太一閣安位祝文曰。維民國十有一年歲次壬戌季秋九月初九日。時爲悟善總社落成。弟子等謹奉 至聖先天太一老祖。五教教主及 諸神聖仙佛。奠安定位。某某等望雲拜舞。恭上祝詞。祝曰。敬維 老祖一炁含元。萬靈化育。立分黃判。物與民胞。拱北辰於妙山。俯須彌而峻極。崇東魯之泰祀。爲寰宇所仰宗。蘊靈光者六萬年。憫念下方之浩劫。傳真經兮十二集。普拯濁世之原人。初闡化於濟南。復顯蹟於冀北。創救世之新教。擴悟善之洪基。某某等敬體慈恩。大張社宇。美輪美奐。敢言締造之多艱。至大至剛。共仰 神功之無上。爲一大事出世。隨諸衆生。現身欣值九九良辰。神安正位。特授 立立法籙。秘啟先天。瞻瑞氣於無極。上官恍天心之若揭。聚靈光於太虛。高閣信 帝謂兮可通。

凜神明於尺五。雲天布玄妙於大千。世界際一元之復始。作五教之統宗。會耶回儒釋道以同尊。合歐美亞澳非而共化。如在其上。精誠貫徹乎天人。知幾其神理。數滙通於中外。凡此祥光之布護。莫非善氣所彌綸。某某等久墮囂塵。幸逢嘉會時聞。天語發奇想於洪荒。如對聖顏。慎潛修於靜默。闡天道。人道。物道。地道。危微之精理。豈獨人間未見之書。統胎生。卵生。濕生化生。含識之羣。倫會有純想。即飛之境。願集卍善。以消兵氣。完三千八百之功行。更溥道生以救民窮。開億萬斯年之盛舉。臨表歡忭。伏冀鑒臨。

次詣明道堂行安位禮。孚佑帝師位前爲主獻。隨侍諸仙位前爲分獻。所有一切禮節。與太一閣安位禮同。

明道堂安位祝文曰。維民國十有一年。歲在壬戌。九月辛酉朔。越九日己巳。爲新社落成之日。神靈奠位之期。弟子等謹爇九微之香。酌三重之醑。昭告於帝師之前。而言曰。竊以玄都玉宇。豈無樂道之鄉。紫府瓊樓。早得棲真之宅。俯視人間烟火。雖容舐鼎之能。昇仰看天上雲霞。奚待飛鸞之永駐。茲蓋伏遇我帝師樹濟民之盛軌。擴救世之宏規。渥荷慈雲。創興斯社。遂使莘

莘學子咸皈心而願受甄陶莽莽愚夫悉頽首而爭懷化育門羅將相過王通之在河汾風始睢麟比召爽之行江漢靈機日闢善業同尊以人事之修明奉天心而舉措如在其左右懍 帝謂之鑒臨 以御於家邦冀世風之丕變

而且王道久熄世運方新憫萬劫之將淪拯羣生於既溺耶回儒釋道合五宗以開五教之紀元歐亞美澳非懸卍字而溥萬方之和會崇規茂矩貞下起元大義微言剝極思復方冀初基之立敢忘一簣之功爰乃肇建新宮大啟爾宇標霞城而建起用鳥革以翬飛相其陰而相其陽允諧穆卜美哉輪而美哉奐不日經營闔苑蓬壺闢嫗之福地洞房瑣闥開誅蕩之天門文光接星斗之芒雖高寒而不恐道炁合太虛之境入玄妙而皆通弟子等即此藏修於焉居處翹瞻尺五知階之可得而升普濟大千信道之無往不復所願神人永安不隔塵於三十三天欣逢 德化長新恰觀型於九月九日敬申頌禱矢奉馨香弟子等不勝歡欣鼓舞之至

再次則行慶祝 帝師得道聖節典禮所有主獻分獻位次及一切禮節與明道堂安位禮同

帝師得道聖節祝文曰。維民國十一年歲次壬戌。九月辛酉朔。越九日己巳。悟善總社新屋落成。適值孚佑帝君得道聖節。弟子等敬具壺觴。恭呈鉛槧。伏以。鳩工竣事。初成七寶之宮。鳳詔選仙。又慶重陽之節。啟玄風於後禩。光耀泰階。返卦氣於先天。體昭乾象。固已亘古今而弗替。與日月以並行。際茲宗教之宏開。益仰功修之積累。溯自邯鄲。俄頃夢炊。熟黃梁。終南第一層。煉成丹藥。崔公遺集。明澈中心。鍾祖前緣。追隨後步。賦飲海龜兒之句。骨換貧儒。尋極峰鶴嶺之幽。神依太上。雖十度相試。紛擾羣魔。而萬念皆空。不忘真我。此所以荆山洞府。得偕眷屬同居。岳陽酒樓。卒踐師生舊約也。今者蓮社創興。迭周寒暑。菊樽上獻。彌企精靈。弟子等屢荷甄陶。自慚樛櫟。好勤修煉。遙侍蓬萊。挽彼頽風。差幸重重澤被。慶茲吉日。恰宜九九功成。消劫運於無量。衆生願永振寰球之鐸。祝師壽於億萬。斯載如親。聞廬阜之鐘。謹竭愚誠。勉襄盛典。同深惶悚。祇冀鑒臨。禮畢。時已正午。同人廣啟酒筵。藉伸慶悃。酒罷。恭詣明道堂開沙。

宏教柳真人

明陽葛真人 鎮壇

碧空鸞鶴下層雲。曲奏霓裳處處聞。山嶽萬重齊拱拜。錦霞五色現繽紛。道傳太上無爲妙。慈並如來度世勤。豈僅人間欽盛德。九天綸詔獎功勳。

今日 帝師慶節不獨人間。即 九天諸尊亦有慶祝。以新承 諭旨晉爵。並特賜榮典。故 諸尊皆視爲異數。乃約共稱觴慶賀。故 帝師此時尙忙於應接也。今諸君異常誠整。實本社極好現象。於此足卜 帝師之教化必風行全世界。是本社之發展不難計日而待。而重九盛節亦將由此遞嬗於無窮期也。吾請於祝 師聖壽之餘。並爲本社及諸君一致賀焉。

王仙 楊仙 余仙、盧仙 張仙 李仙 胡仙 桃仙 程仙 吳仙十
駕次第降侍

魯仙 宋仙 洪仙 章仙 曾仙 何仙 虞仙 楚仙 孫仙 姚仙
張仙 李仙 黃仙 王仙 朱仙十五駕皆隨侍先到

姚仙示云。恭喜大衆。恭喜大衆。自今而後。善人得所。而諸窮困孤獨。亦皆得所矣。故吾謂此寥寥數屋。較之明堂肅雍。爲有關係。而且能永久也。勉哉諸君。勉

哉諸君。其亦各思所以載道而闡化者。以答至聖之厚望。與將來裨益世道人心之宏舉。獻之神明。永為人則也。欽哉。

宏教柳真人示云。師駕偕諸上真將臨。諸人屏息敬候。

藍金仙采和降

杖履扶雲來。太虛清風偕鶴意。遽遽酒帘招我人間去。去向山河證故吾行且住。密還疏。都是蓬萊舊酒徒。黃花朵朵開詩意。好與羣仙作畫圖。

調寄鷓鴣天

韓金仙湘子降

江水滔滔雁影沈。澄秋最好洗吾心。天開淨宇舒叢菊。留待人間慶盍簪。景物依依五百年。瓊樓今有幾人仙。茫茫大道無名字。說與時賢總邈然。

李鐵拐祖師降

艷麗霜林落日時。西風吹徹瘦腰支。雲裳已破誰工補。明月偷窺腹稿詩。我詩在我肚裏。却被月兒窺去。大奇。

鍾離祖師臨

天人緣會不尋常。况乃宏茲大道光。秋老生機黃菊豔。萬年佳話寓重陽。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臨

鼎不才。以無勞。渥承 金闕殊恩。晉爵增秩。頒予珍品。非分妄膺。懇辭不獲。中心慚赧。乃 諸仙上真。備致慶賀。德薄寵厚。何敢當此。方欲重申寸忱。上乞鑒允。而 諸尊責以順從。君命不辭。上賜。鼎恐有幸。天恩並悖。諸尊友誼。勉強拜命。慄慄於懷。諸仙上真相率走賀。應接不已。致誤降鸞時刻。今諸君善業日宏。教務漸大。吾因此上邀 天眷。諸君不自爲功。反爲吾慶祝。吾實不敢當。惟本社賴玄子等之力。逐次推廣。今當新社屋落成之際。實君等功德紀念之辰。而 正陽帝君大道。又於是日傳吾。固千古難得之會。誠有不可忘者。待吾與 諸仙稍叙。再續談一切。

帝師得道聖節適新社落成謹呈賀詩

汪仲高

仙容渺渺又經秋。濁世空尋樂國遊。傑閣嵯峨新建築。吟壇契闊舊朋儔。驚心砧杵千家月。極目烟霞萬古愁。今日茱萸思徧插。有誰落帽繼風流。

前題 江慧濟

圓滿三千八百功。終南踐約幸相逢。年年膜拜丹成日。天樂嘹空鶴舞風。
 詩才敢自詡文通。大道玄微悟箇中。欲向真靈求位業。祇慚此腹負英雄。
 蓬海壺天日月長。薪傳亘古仰瑤光。請看絳闕今宵樂。鶴舞鸞鏘鳳獻祥。
 九轉丹成萬古春。年年此日慶天人。危微授受開元妙。總爲蒼生降俗塵。

前題

王悟溪

秋風幾日又重九。偌大乾坤一壺酒。黃梁夢醒廬阜鐘。丹成長作山中友。閒
 雲野鶴來皇都。雙眼觀世悲窮途。度盡衆生願無盡。年年佳日效嵩呼。挽劫
 救世創新教。欲正人心重仁孝。羣情向化煥新宮。金碧莊嚴瞻廟貌。祇憐擾
 擾燕市塵。教人何處識仙真。松樹漂搖鳳鳥逝。一龕展轉香火因。今日上真
 新定位。萬年長安卜世瑞。善集卮靈兵氣消。樓臺舊是神仙地。劍履翩然下
 玉京。高寒不畏到參橫。靈光只去天尺五。雲旂星佩時送迎。願逐黃花上壽
 觴。一年一度醉千場。看到運回新甲子。大道昌明日月光。

前題

張慧真

丹竈功成轉九九。九日歡醉菊花酒。菊花伴得金芝餐。人間漫怯秋風瘦。七

寶宮殿况初開。文星聚會光射斗。大教復振運將新。寰球宗仰敬母苟。立立。秘籙授仙書。通靈如化龍門魚。蒼穹信可堅。誠格移山不讓愚。公愚終南鶴。嶺蕩平道鐘聲許。我聞微妙願祝。師壽億萬年。吾親壽亦長不老。

前題 鄧道彝

金風瑟瑟兮玉露爲霜。流雲潔兮天階涼。茱萸在佩兮菊盈把。登高岡兮排天閭。吁嗟一歌兮剛九日。穆將愉兮卜云吉。

樓觀參差兮翬斯飛。日月其柱兮雲烟其扉。藻飾之椽兮松之牖。上真是宅兮神其來。吁嗟二歌兮啟新社。福爲基兮善爲舍。

翩青鸞兮舞日鶴。凌太虛兮翔碧落。大風浪浪兮曜靈曦。驂左右兮下廖廓。吁嗟三歌兮神之來。誅蕩蕩兮天門開。

接靈光兮燭穹霄。環珮璆然兮紫仙來朝。香芬葢兮炁清皎。擘吟牋兮薦芳醪。吁嗟四歌兮神乃降。天人相接兮如在其上。

帝師得道兮歷宋元而明清。居三十三天兮及久道而化成。救災劫兮溶靈覺。亘千年兮此情吁嗟五歌兮拜手祝靖烽煙兮調玉燭。

初筵張兮廣樂奏。神錫之福兮人俯而受。止至善兮自明而新。蘄月將兮日就。吁嗟六歌兮。神顏醅中心之悅兮。式舞且歌。
棟宇峨峨兮神之所安。敷五教以如一兮。比契之寬。啟瞽昧兮發新悟。有矩可遵兮何爲其難。吁嗟七歌兮。歌既闕萬歲千秋兮。樂無極。

前題 林覺平

皎皎日月如道之光。浩浩江漢如澤之長。億萬斯年大道益彰。序維重九道體昌明。萬方在抱一炁生成。垂諸萬世惟一惟精。清酒以潔其香乃升。禮儀既肅棟宇維新。濟濟多士咸躋於庭。禹禹皇皇師駕來格。羣彙昭蘇衆仙所則。五教匯源蒸黎沐德。

前題 丁玄一

兩大彌綸道莫容。神明贊育廣儒宗。光芒紫電靈通劍。富貴黃粱夢憶鍾。置酒臺高卑戲馬。畫沙筆健挾飛龍。衆生度盡今猶未。絳闕天高雨露濃。

前題 戴學復

樓閣初成祀事虔。人間今又會羣仙。年年壽域開重九。奕奕神功度大千。

黃葉黃花秋滿地。白雲白鶴日中天。瑤臺依約霓裳舞。習習清風接盛筵。

前題 迨廣濟

金碧輝煌殿宇開。菊花香裡現蓬萊。一堂慶祝緣非淺。都是靈山會上來。

前題 胡悟恒

琳宮紺宇勢巍峩。遙見西山擁碧螺。此處門牆迎氣爽。誰家庭院得秋多。神仙駐足開新教。星斗羅胸發浩歌。試上太虛亭上望。天高咫尺近銀河。

前題 徐壯益

人間何處覓蓬萊。宮殿崔巍一旦開。幸列師門叨福蔭。隨班晉獻菊花杯。

前題 趙仁道

鳳城雲影護仙居。洗盡凡塵證太虛。世上滄桑杯酒頃。靜中歲月瓣香初。恍從廬阜親聞道。喜讀鄉嬛未見書。此日落成歌萬歲。常看瑞靄集庭除。

前題 謝證返

宮牆相接舊門牆。西鄰呂祖閣天氣秋高鞠蕊黃。題壁有詩新半壁。社址在半壁街純陽得道正重陽。蓬壺伴侶神仙客。壇坫因緣翰墨場。奉諭題詩者多人金壁交輝光

日月河山並壽祝無疆。

今日吾社告竣。又值吾得道之時。所呈賀詩。吾已一一閱悉。愧何敢當。諸生無論新舊。皆有切諭。以啟五教之化。而定日後偉大之規模。

玄虛才德兼備。勇毅過人。正本社特別契重需用之鴻才。大劫未已。人天正多盡力之機。子佛學素精。再施此宏濟。則不惟救世而已也。

玄機慧濟來。今日大紀念。爲立道立教之開始日。實二三子之辛勤汗血所致也。特賜道酒各十爵。定真慧直正覺慧毅悟恆悟真學復廣濟道彝凝真悟澈鏡真翼真玄夷愛覺固真覺塵覺平善範玄靜情覺各如之。此皆吾辛勤弟子不可朝夕離者也。飲後吾與暢敘。

敏真來。汝乃慧真之戚也。子實爲吾絕愛者。吾子自入吾社。功德日進。且周濟貧困。能於人不知處著力。不矜不揚。仁心日廣。吾所日日昭鑒在上也。仁民愛物。乃吾之特願。正爲此社首要之宗旨。玄機慧濟等外。能實行此事業者。寥寥無幾。吾子獨能心焉契之。久而不懈。吾實爲子欣欣然有喜色。吾欲仰子終成此利濟之大業也。特賜十大爵。

玄諦呈壽金二百元

好好。但吾非人。金無所需也。無已。吾子其以其濟貧苦。立工藝乎。所望此後有餘。卽以爲善。勿以獻吾也。賜道酒三爵。後有暇時。再與吾子詳談。小虛來。子頗聰健。以虛。悟虛。虛。又虛。虛。裏。又小果。何如。如能真。虛。事。便好。道德。倫。常。虛。有。餘。哈哈。此子扶墨。特異流俗。能與悟真二人扶小楷行草。亦奇士也。況道德學問。有乃翁之風乎。賜三大爵。

今日諸生尙多。而來又去者不少。不得已於下七日傳齊共諭。

今日新社已成。雖諸屋未備。要亦粗具規模。其應辦諸務。從此當振刷精神。勇往直前。須知天下事。開始易而成功難。惟吾諸有志弟子。能費無量心血汗勞。成此渠渠。至其後之所應爲者。更宜盡心竭力。務求其當。事須認真。而又不必滯於真。事在必行。而又不必泥於行。事在必止。而又不必執於止。凡此種種。俱宜細體吾意爲之。 老祖昭鑒不遠。 上天懿旨所命。雖係神教。而曲折在人。權衡由物。聖人者。天下之至情而至公者也。無論何事。以至情至公行之。未有不成功者也。况吾道。吾教。以仁慈愛物爲首義。如是而天下猶不從者。吾不信。

也。其所不從。則在不情與不公。能去此二者。則天下從而大劫弭。救世救國。不外乎斯。至於本社教規。此後非嚴不可。無論何人。凡有犯者。在所必罰。雖有特功。只可減等。不能免也。雖有尊位。只可未及。不能恕也。凡此皆所以示平等。勵人心。以速救大劫。倘再因循。不惟負吾初心。卽汝等前功盡棄。果何爲乎哉。唉。吾前已言。俟新社告成。羣衆努力。務求其實。倘再敷衍。是戲吾矣。豈但戲吾。天鑒在上。是侮天矣。汝等恪心供職。公慈應世。吾與諸尊鑒臨在上。一言一動。一思一念。無不毫照髮數。如影當鏡。此後教規。務期於正。凡有不當。得以人事矯正。神諭蓋神諭。未有不當。惟恐魔障橫生。非依人爲虐。卽假神行私。難保日後無邪慝之人。摻入。且人心最危。誰敢自保。吾道深入諸生之心。故魔障難入。惟在玄機等督率有方。嚴爲制限而已。此後各規條。已將逐漸頒布。諸生務各自重自愛。卽此特告。

余仙示

師駕已與七仙真同去。今日師極高興。以本社行將擴張也。師以諸君今已過勞。故尙未盡所言。卽已返駕。餘事待下期再諭。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一月出版



每册現大洋四角
全卷十二册大洋四元

編輯者 悟善總社

北京宣武門內西半壁街東頭路北

電話西局二千三百三十號

發行者 仝上

北京前門外櫻桃斜街路北十五號

印刷者 文嵐謬印刷局

電話南局二千四百八十二號

靈學要誌第三卷廣告

本社靈學要誌原定每卷十二期所有第一卷第二卷均風行海內今第三卷已繼續出版增添宗教一類意義精闢洵屬今古之奇文書價仍照前例全卷十二期售洋四元零售每册大洋四角請書明訂單並書價逕寄本社宣化部一俟出版立即寄書決不延誤謹此通告